

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一）国家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国务院及有关政府部门颁布的一系列鼓励性政策，为智能计量仪表行业的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业绩也因此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但是，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下游行业需求增长速度放缓，可能对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智能计量仪表市场需求强劲增长，不仅价格比较高，毛利率也远高于传统机械表，智能表产品的强劲需求和高毛利率将会吸引更多的厂家进入该行业。尽管公司在技术、品牌、质量、营销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后期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创新能力，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7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540,499.95 元、12,732,280.42 元和 11,578,523.67 元，占相应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 23.40%、28.69% 和 29.27%，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15%、37.96% 和 204.97%。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将给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增加压力，并加大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同时，公司业务扩张需要较多的流动资金，而大量的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资金，如后续流动资金不足则可能限制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目前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

（1）2013 年 5 月公司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按 17%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经税务主管部门审核后予以退税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有效期五年。

(2) 2013年12月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

报告期内上述优惠政策的享受增加了公司收益，但若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动，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净利润将减少。

(五)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高科技行业，需要大批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才能适应行业发展需求，并增强核心竞争力。随着业务的不断扩张，企业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强烈。如果未来由于发展规模未能跟上市场的变化或激励机制不能有效执行等原因导致公司人员流失或不能引进业务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公司将存在一定的人力资源风险。

(六)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智能计量仪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铜、铁等金属，金属价格的波动较大，其价格上涨将对行业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七) 持续经营场所丧失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并无自有的经营场所，其现有经营场所为租赁所得。尽管公司与出租方签订了租赁合同，但是租赁期限较短，尽管双方在租赁协议中约定了厂房出售与续租的条款，但是公司仍然面临房屋所有权人收回房产而导致的公司失去经营场所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8
一、基本情况.....	8
二、股份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1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3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主要业务与主要产品.....	28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生产流程图及产品服务流程图.....	3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2
四、业务经营情况.....	40
五、公司商业模式.....	46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9
七、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分析.....	6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7
一、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7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67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9
四、公司的独立性.....	69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71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9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8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4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84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84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97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情况分析.....	103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8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23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36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41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现金流情况.....	142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45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9
十二、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150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50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1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15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4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4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4
 第六节 附件.....	16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0
二、审计报告.....	160
三、法律意见书.....	160
四、公司章程.....	16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60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贝特智联	指	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贝特有限	指	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
青岛贝特	指	青岛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
智联投资	指	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
恩菲地暖	指	威海恩菲地面采暖有限公司
二十度	指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十度（威海）热力	指	二十度（威海）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金威投资	指	威海市金威投资开发公司
威尔投资	指	山东威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银通担保	指	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巨野智慧	指	巨野智慧供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经亚塑胶	指	威海经亚塑胶销售安装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08年修订）第83条的规定，一致行动人是指通过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合法途径扩大其对一个上市公司股份的控制比例，或者巩固其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在行使上市公司表决权时采取相同意思表示的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申请挂牌	指	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2014年8月15日由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指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热量表	指	又称热能表，具有热量计量功能的表具。
M-BUS	指	全称 METER-BUS。 M-BUS 是欧洲标准的 2 线总线，主要用于消耗测量仪器和计数器传送信息的数据总线。
远传	指	通过对信号的放大和处理实现信号的远距离传输。
远传表	指	具有信号采集和数据处理、存储、通信功能的计量表。
采集器	指	采集一个或多个远传表的数据信号，进行数据处理和传输的电子装置。
集中器	指	用于多个采集器和/或远传表与主站间，实现数据采集、传输、存储等功能的电子装置。
基表	指	智能水表、智能气表、热量表的传统机械式计量部件，指机械式成品表或可以组成成品表的机械式套件。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培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2 年 8 月 1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8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公司住所	威海市火炬路 219 号
邮政编码	264209
董事会秘书	邢立安
注册号	371020018617723
组织机构代码	72386751-3
所属行业	仪器仪表制造业 (C40)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供热计量与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同时，公司还从事供热节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服务。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仪器、仪表开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及仪表维修，进口仪表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监控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节能装置的安装及调试，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销售，采暖系统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依法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00 万股

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培孟、段明、王杰礼分别承诺：“作为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同时，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担任挂牌公司董事（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李刚、李风兰、王晓辉、李冲、张学东分别承诺：“作为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或今后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智联投资承诺：“作为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本机构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1	刘培孟	9,000,000.00	30.0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2	段明	7,503,634.00	25.01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3	王杰礼	5,846,158.00	19.49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4	智联投资	2,543,047.00	8.47	法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5	李刚	2,220,000.00	7.4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6	李风兰	929,955.00	3.1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7	王晓辉	737,951.00	2.46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8	李冲	626,455.00	2.09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9	张学东	592,800.00	1.98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有	无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

争议的情形。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刘培孟	30.00	刘培孟、段明、王杰礼、李刚、李风兰、王晓辉、李冲、张学东 8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智联投资的股东。
段明	25.01	
王杰礼	19.49	
智联投资	8.47	
李刚	7.40	
李风兰	3.10	
王晓辉	2.46	
李冲	2.09	
张学东	1.98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持股比例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刘培孟直接持有公司 30% 股份，并通过控制智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8.47% 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款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刘培孟直接持有公司 30% 股份，并通过控制智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8.47% 股份，段明持股 25.01%，王杰礼持股 19.49%，三人为公司的前三大股东，合计持股 24,892,83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2.97%。根据以上认定事实和法律依据，自然人股东刘培孟、王杰礼和段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主要依据如下：

（1）三人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监事会主席，对公司事务分工合作、各司其职，并且能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达成一致，能够对公司实施有

效控制；

(2) 为进一步加强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股份公司成立后，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就公司的经营发展及重大决策，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需要由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采取一致行动”、“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终止”。依据该协议，刘培孟、段明、王杰礼三人能够通过控制股东会、董事会等方式控制公司的财务、经营政策，并主导公司的重大决策和人事任免。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如下：

刘培孟，男，196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职称。1982—1987 年在山东银行学校任教，1988—1993 年在乳山人民银行金管稽核科工作，1993—2004 年在山东威尔投资公司工作，2004—2012 年担任威海银通担保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3 月至今担任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 年 4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威海市金威投资开发公司乳山分公司负责人。2012—2014 年 7 月期间担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监事长，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段明，男，196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地质学院，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1991—1998 年工作于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物资供应公司，1999—2004 年任威海经亚塑胶销售安装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2011 年任威海恩菲地面采暖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2014 年 8 月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杰礼，男，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大学本科学历，山东省热力学会理事、研究员。1982 年 1 月—1990 年 8 月任荣成乡镇企业局技改科科长，1990 年 9 月—1990 年 12 月任威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科长，1991 年 1 月—1998 年 6 月任威海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投资科科长。1998 年 7 月—2001 年 5 月任威海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总公司投资部主任，2005 年 5 月至今任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 年 6 月—2014 年 8 月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前身情况

有限公司前身为威海市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威海市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系中国民主同盟威海市委员会于1992年8月18日登记设立的集体所有制企业，住所为威海市海港路82号265室，法定代表人为洪卓民，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注册资金为三万元。

1992年8月18日，山东威海会计师事务所对威海市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的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威会（92）验字第78号《验资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丘昌武等七人	30,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0,000.00	--	100.00

注：上述出资信息来源于验资报告，工商档案中未能找到当时出资人员的具体姓名。

2、有限公司设立情况（2000年6月）

1999年11月8日，威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关于对威海市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产权界定和资产调整的批复》（威国资企字（1999）第93号），批复威海市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资产评估结果审核；改制企业资产处置基准日确定为1999年5月31日；债权债务全部由改制后的企业承继。

2000年4月25日，威海市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出具《关于同意威海市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威企发改【2000】20号），同意将威海市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以零价转让给本企业职工，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为“威海市贝特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2000年6月2日，威海华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出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威华会师验字（2000）第98号《验资报告》。

2000年6月7日，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371000186177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王杰礼	160,000.00	货币	32.00
王建仁	92,500.00	货币	18.50

李风兰	80,000.00	货币	16.00
王晓辉	80,000.00	货币	16.00
李冲	50,000.00	货币	10.00
毕淑霞	25,000.00	货币	5.00
张学东	12,500.00	货币	2.50
合计	500,000.00	--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情况（2010年3月）

2010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

（1）同意毕淑霞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2.5万元股权转让给张学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本次转让 (元)	股权转让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王杰礼	160,000.00	32.00		160,000.00	32.00
王建仁	92,500.00	18.50		92,500.00	18.50
李风兰	80,000.00	16.00		80,000.00	16.00
王晓辉	80,000.00	16.00		80,000.00	16.00
李冲	50,000.00	10.00		50,000.00	10.00
张学东	12,500.00	2.50	25,000.00	37,500.00	7.50
毕淑霞	25,000.00	5.00	-25,000.00	-	-
合计	500,000.00	100.00	0.00	500,000.00	100.00

（2）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950万元，注册资本从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王杰礼认缴出资644万元，王建仁认缴出资83.25元，李风兰认缴出资72万元，王晓辉认缴出资72万元，李冲认缴出资45万元，张学东认缴出资33.75万元。

2010年3月25日，威海信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威信会师内验字（2010）第0121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元)	出资 方式	增资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王杰礼	160,000.00	32.00	6,440,000.00	货币	6,600,000.00	66.00

王建仁	92,500.00	18.50	832,500.00	货币	925,000.00	9.25
李风兰	80,000.00	16.00	720,000.00	货币	800,000.00	8.00
王晓辉	80,000.00	16.00	720,000.00	货币	800,000.00	8.00
李冲	50,000.00	10.00	450,000.00	货币	500,000.00	5.00
张学东	37,500.00	7.50	337,500.00	货币	375,000.00	3.75
合计	500,000.00	100.00	9,5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情况（2011年7月）

2011年7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

(1) 同意股东王建仁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92.5万元股权转让给刘培孟53.33万元，转让给段明39.17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2) 同意股东李风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中的一部分(8.8万元)转让给段明(0.83万元)和李刚(7.97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3) 同意股东王晓辉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中的一部分(8.8万元)转让给李刚，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4) 同意股东李冲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中的一部分(5.68万元)转让给李刚，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5) 同意股东张学东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中的一部分(4.22万元)转让给李刚，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出资增减额(元)	股权转让后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王杰礼	6,600,000.00	66.00	--	6,600,000.00	66.00
刘培孟	--	--	533,300.00	533,300.00	5.33
段明	--	--	400,000.00	400,000.00	4.00
李刚	--	--	266,700.00	266,700.00	2.67
王建仁	925,000.00	9.25	-925,000.00	--	--
李风兰	800,000.00	8.00	-88,000.00	712,000.00	7.12
王晓辉	800,000.00	8.00	-88,000.00	712,000.00	7.12
李冲	500,000.00	5.00	-56,800.00	443,200.00	4.43
张学东	375,000.00	3.75	-42,200.00	332,800.00	3.33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10,000,000.00	100.00

5、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情况（2011年7月）

2011年7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6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00万元增加至16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刘培孟以货币方式出资266.67万元，段明以货币方式出资200万元，李刚以货币方式出资133.33万元。

2011年7月27日，威海信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威信会师内验字【2011】第0474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元)	出资 方式	增资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王杰礼	6,600,000.00	66.00	-		6,600,000.00	41.25
刘培孟	533,300.00	5.33	2,666,700.00	货币	3,200,000.00	20.00
段明	400,000.00	4.00	2,000,000.00	货币	2,400,000.00	15.00
李刚	266,700.00	2.67	1,333,300.00	货币	1,600,000.00	10.00
李风兰	712,000.00	7.12	-		712,000.00	4.45
王晓辉	712,000.00	7.12	-		712,000.00	4.45
李冲	443,200.00	4.43	-		443,200.00	2.77
张学东	332,800.00	3.33	-		332,800.00	2.08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	16,000,000.00	100.00

6、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情况（2011年12月）

2011年12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6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全体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出资。

2011年12月31日，威海信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威信会师内验字【2011】第0732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元)	出资方 式	增资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王杰礼	6,600,000.00	41.25	1,650,000.00	货币	8,250,000.00	41.25
刘培孟	3,200,000.00	20.00	800,000.00	货币	4,000,000.00	20.00

段 明	2,400,000.00	15.00	600,000.00	货币	3,000,000.00	15.00
李 刚	1,600,000.00	10.00	400,000.00	货币	2,000,000.00	10.00
李风兰	712,000.00	4.45	178,000.00	货币	890,000.00	4.45
王晓辉	712,000.00	4.45	178,000.00	货币	890,000.00	4.45
李 冲	443,200.00	2.77	110,800.00	货币	554,000.00	2.77
张学东	332,800.00	2.08	83,200.00	货币	416,000.00	2.08
合计	16,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	20,000,000.00	100.00

7、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2012年3月）

2012年3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王杰礼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120万元）以1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出资增减额 (元)	股权转让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王杰礼	8,250,000.00	41.25	-1,200,000.00	7,050,000.00	35.25
段 明	3,000,000.00	15.00	1,200,000.00	4,200,000.00	21.00
刘培孟	4,000,000.00	20.00	-	4,000,000.00	20.00
李 刚	2,000,000.00	10.00	-	2,000,000.00	10.00
李风兰	890,000.00	4.45	-	890,000.00	4.45
王晓辉	890,000.00	4.45	-	890,000.00	4.45
李 冲	554,000.00	2.77	-	554,000.00	2.77
张学东	416,000.00	2.08	-	416,000.00	2.08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0.00	20,000,000.00	100.00

8、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2013年4月）

2013年4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新增出资由全体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出资。

2013年4月24日，威海市荣威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威荣威会内验综字【2013】第098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 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元)	出资 方式	增资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 例 (%)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王杰礼	7,050,000.00	35.25	3,525,000.00	货币	10,575,000.00	35.25

段明	4,200,000.00	21.00	2,100,000.00	货币	6,300,000.00	21.00
刘培孟	4,000,000.00	20.00	2,000,000.00	货币	6,000,000.00	20.00
李刚	2,000,000.00	10.00	1,000,000.00	货币	3,000,000.00	10.00
李风兰	890,000.00	4.45	445,000.00	货币	1,335,000.00	4.45
王晓辉	890,000.00	4.45	445,000.00	货币	1,335,000.00	4.45
李冲	554,000.00	2.77	277,000.00	货币	831,000.00	2.77
张学东	416,000.00	2.08	208,000.00	货币	624,000.00	2.08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	30,000,000.00	100.00

9、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2013年12月）

2013年12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

- (1) 同意股东王杰礼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282万元）以28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培孟，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 (2) 同意股东王晓辉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35.60万元）以35.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 (3) 同意股东李风兰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35.60万元）以35.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出资增减额 (元)	出资 方式	股权转让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刘培孟	6,000,000.00	20.00	2,820,000.00	货币	8,820,000.00	29.40
王杰礼	10,575,000.00	35.25	-2,820,000.00	货币	7,755,000.00	25.85
段明	6,300,000.00	21.00	712,000.00	货币	7,012,000.00	23.37
李刚	3,000,000.00	10.00	--		3,000,000.00	10.00
李风兰	1,335,000.00	4.45	-356,000.00	货币	979,000.00	3.26
王晓辉	1,335,000.00	4.45	-356,000.00	货币	979,000.00	3.26
李冲	831,000.00	2.77	--		831,000.00	2.77
张学东	624,000.00	2.08	--		624,000.00	2.08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	30,000,000.00	100.00

10、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2014年7月）

2014年7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

- (1) 同意股东王杰礼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108.85万元）以108.8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培孟，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 (2) 同意股东王杰礼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51.2678万元）以

51.267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3) 同意股东李刚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63 万元）以 6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培孟，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4) 同意股东王晓辉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20.211 万元）以 20.21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5) 同意股东李冲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17.1574 万元）以 17.157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6) 同意股东刘培孟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153.8471 万元）以 153.847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7) 同意股东王杰礼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30.7693 万元）以 30.769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8) 同意股东段明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39.4928 万元）以 39.492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9) 同意股东李刚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15 万元）以 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10) 同意股东李风兰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4.8945 万元）以 4.89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11) 同意股东王晓辉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3.8839 万元）以 3.883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12) 同意股东李冲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3.2971 万元）以 3.297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13) 同意股东张学东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一部分（3.12 万元）以 3.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出资增减额 (元)	股权转让后	
	注册资本 (元)	出资比例 (%)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
刘培孟	8,820,000.00	29.40	180,000.00	9,000,000.00	30.00
王杰礼	7,755,000.00	25.85	-1,908,842.00	5,846,158.00	19.49
段明	7,012,000.00	23.37	491,634.00	7,503,634.00	25.01
智联投资	-	-	2,543,047.00	2,543,047.00	8.47

李刚	3,000,000.00	10.00	-780,000.00	2,220,000.00	7.40
李凤兰	979,000.00	3.26	-48,945.00	929,955.00	3.10
王晓辉	979,000.00	3.26	-240,949.00	737,951.00	2.46
李冲	831,000.00	2.77	-204,545.00	626,455.00	2.09
张学东	624,000.00	2.08	-31,200.00	592,800.00	1.98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30,000,000.00	100.00

1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2014年8月）

2014年7月3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4】第3-0051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30,568,182.09元。

2014年8月8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鲁评报字【2014】第14025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31,543,961.60元。

2014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以截至201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30,568,182.09元，按照1.0189:1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3,000.00万股股本总额，每股面值1元，余额568,182.09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根据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014年8月1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股份改制注册资本和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4】第3-00029号《验资报告》。

2014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8日，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10200186177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发起人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培孟	9,000,000.00	30.00
段明	7,503,634.00	25.01
王杰礼	5,846,158.00	19.49
智联投资	2,543,047.00	8.47

李刚	2,220,000.00	7.40
李风兰	929,955.00	3.10
王晓辉	737,951.00	2.46
李冲	626,455.00	2.09
张学东	592,800.00	1.98
合 计	30,000,000.00	100.0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刘培孟个人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段明个人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李风兰，女，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年9月—1993年4月工作于荣成市内燃机厂，1993年4月—1996年7月工作于威海市万通实业有限公司，1996年7月—2000年6月工作于威海智能仪表技术研究所，2000年6月—2014年8月工作于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2014年8月至今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冲，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1998年7月毕业于东华大学，本科学历。1998年8月—2012年4月工作于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2012年5月至今任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王晓辉，男，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2011年工作于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2011至今工作于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14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张学东，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大专学历。1983年8月—1985年7月工作于淄博矿务局西河煤矿总务科，1987年8月—1995年11月工作于淄博矿务局西河煤矿医院，1997

年 12 月—2014 年 8 月工作于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技术部。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孙国茂，男，196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研究员。1994 年 4 月—2003 年 11 月担任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3 年 11 月—2008 年 10 月担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0 月—2011 年 10 月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今任济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金融研究院院长。同时，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山东省资本市场创新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主任。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王杰礼个人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李刚，男，1969 年 10 月 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本科学历，律师、经济师。1995 年 7 月—1996 年 8 月任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律师事务所律师，1996 年 10 月—2011 年 12 月任山东弘誉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高级合伙人。2011 年 7 月—2014 年 7 月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2 月至今任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

王乃卉，女，1987 年 1 月 22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10—2014 年 8 月工作于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段明个人简历详见本部分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周仙志，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毕业于天津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90—1992 年任威海市城市供热管理处供热办科员，1992—1998 年任威海市煤气热力管理局供热办科员，1998—2005 年任威海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管理办公室主任，2005—2007 年任威海市燃气热力

管理处主任，2007—2009 年任威海绿能供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2014 年 8 月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邢立安，男，1963 年 7 月 11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本科学历，经济师。1985 年 7 月—1987 年 6 月工作于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接待处，1987 年 7 月—1995 年 6 月工作于中国人民银行荣成支行，1995 年 7 月—1999 年 12 月工作于山东鲁东集团典当总行，2001 年 1 月—2011 年 7 月工作于山东威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1 年 8 月—2014 年 8 月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培孟	董事长	9,000,000.00	30.00
段明	董事、总经理	7,503,634.00	25.01
孙国茂	独立董事	--	--
李风兰	董事	929,955.00	3.10
王晓辉	董事	737,951.00	2.46
李冲	董事	626,455.00	2.09
张学东	董事	592,800.00	1.98
王杰礼	监事会主席	5,846,158.00	19.49
李刚	监事	2,220,000.00	7.40
王乃卉	职工代表监事	--	--
周仙志	副总经理	--	--
邢立安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	--
合 计		27,456,953.00	91.53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元)	39,552,833.15	44,379,029.29	23,681,030.26

负债总额（元）	8,489,490.79	14,061,827.33	8,325,254.32
所有者权益（元）	31,063,342.36	30,317,201.96	15,355,775.94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5,649,001.20	33,543,378.34	21,189,857.38
营业利润（元）	380,777.06	5,881,543.28	3,538,038.72
利润总额（元）	896,406.50	5,878,234.75	3,537,483.68
净利润（元）	746,140.40	4,961,426.02	3,426,621.99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02,970.09	-2,525,957.59	-1,891,82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2,619.68	-2,428,151.93	-3,528,02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3,166.65	12,832,051.63	1,883,627.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3,183,517.06	7,877,942.11	-3,536,221.41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39,552,833.15	44,379,029.29	23,681,030.26
股东权益合计（元）	31,063,342.36	30,317,201.96	15,355,775.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31,063,342.36	30,317,201.96	15,355,775.94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1	0.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1	0.77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1.46	31.69	35.16
流动比率（倍）	4.24	2.75	2.33
速动比率（倍）	3.03	2.35	1.53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5,649,001.20	33,543,378.34	21,189,857.38
净利润（元）	746,140.40	4,961,426.02	3,426,62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48.93	491.99	333.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8.93	491.99	333.49
毛利率 (%)	50.58	42.81	46.78
净资产收益率 (%)	2.43	20.25	2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59	20.08	24.4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19	0.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19	0.17
扣非后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18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46	3.67	5.74
存货周转率 (次)	0.35	3.13	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702,970.09	-2,525,957.59	-1,891,824.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6	-0.08	-0.09

指标计算公式：

1、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2、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期初额+应收账款期末额) ×2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存货期初额+存货期末额) ×2

6、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稀释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9、每股净资产=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

10、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

1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1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电话：0371-65585033

传真：0371-65585639

项目负责人：毕召君

项目小组成员：朱元、王风雷、龚贵红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济南）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叶正义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2111 号中润世纪中心 1 号楼 18 层

电话：0531—86465177

传真：0531—86460666

经办律师：张磊、段波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吴卫星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5982 号第一大道十层
电话：0531-81283666
传真：0531-81283555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金锋、杨春强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长刚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大明湖路 260 号
电话：0531-88253986
传真：0531-88253998
经办资产评估师：葛祥建、张兴国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话：010-58598844
传真：010-58598893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申请挂牌公司与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股票登记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与主要产品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供热计量与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同时，公司还从事供热节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服务。

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超声波热量表、涡街流量计以及与其配套的供热企业智慧能源管理平台（远传抄表监控系统）。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热量表

公司热量表产品主要为超声波热量表。超声波热量表包括户用热量表、楼栋热量表、管网大口径热量表等不同型号的产品，可满足用户深层次、全方位的需求。

热量表属于国家重点管理的计量器具，主要用于测量居民供暖热量，和居民生活息息相关，通过居民的自我调控，达到节约能源的目的。传统的计量仪表多采用机械式，通过机械技术计量并显示数值，采用人工读数方式记录数据。超声波热量表作为新型的计量仪表能够通过自动检测和电子信息自动化技术实现对温度、流量、热能等参数的智能计量，保证了参数测量的高精度和长期稳定性。

产品型号	图片
DN20-DN32 户用热量表	

DN40-DN80 楼栋热量表	
DN80-DN200 管网大口径热量表	

2、涡街流量计

涡街流量计主要用于工业高温蒸汽的相关参数测量。公司从 1992 年开始从事涡街流量计的设计，研发，制造，是全国最早的涡街流量计制造商之一。公司生产的涡街流量计以卡门涡街原理为测量原理，口径范围：DN40-DN200，表体采用 306 不锈钢材质精铸加工，具有耐高温、耐腐蚀等特质，特别适合高温蒸汽、压缩空气、水及其他特殊液体介质的测量。

产品名称	图片
------	----



3、供热企业智慧能源管理平台（远传抄表监控系统）

供热企业智慧能源管理平台（远传抄表监控系统）作为一种软件，主要用于供热计量中的热量表法、通断时间面积法、温度面积法中所使用设备的数据采集及控制。该系统既可以单独销售，也可以与公司生产的超声波热量表等硬件配合使用，组合成一种热能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生产流程图及产品服务流程图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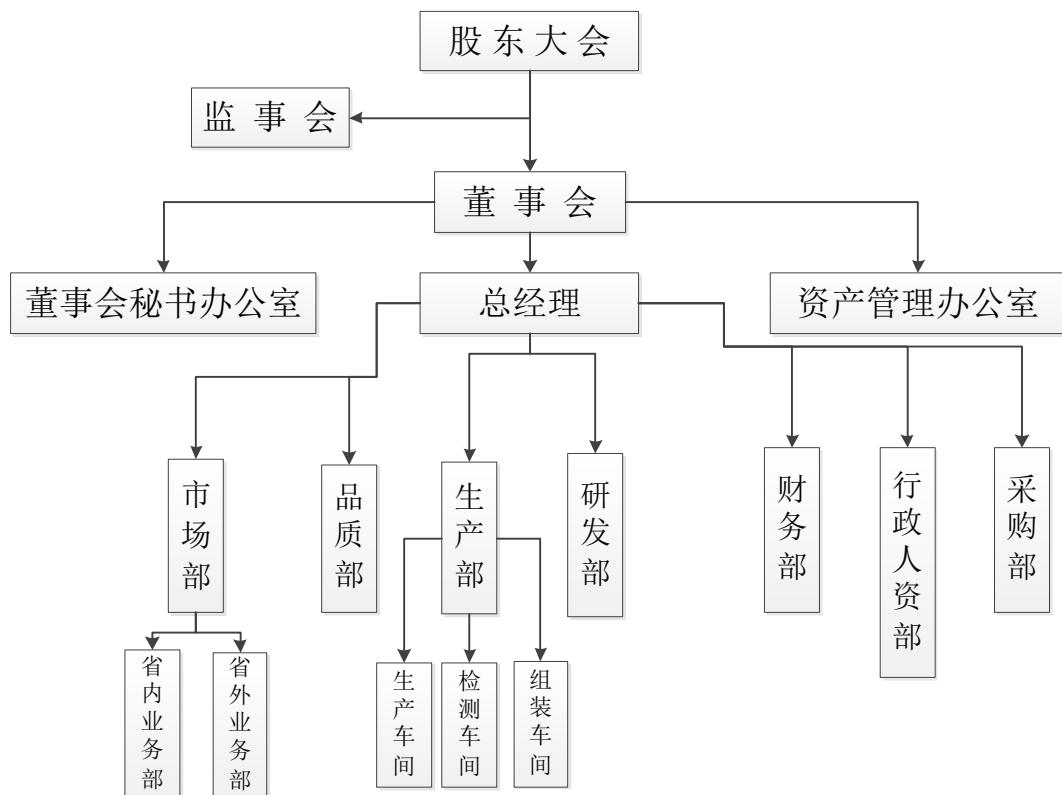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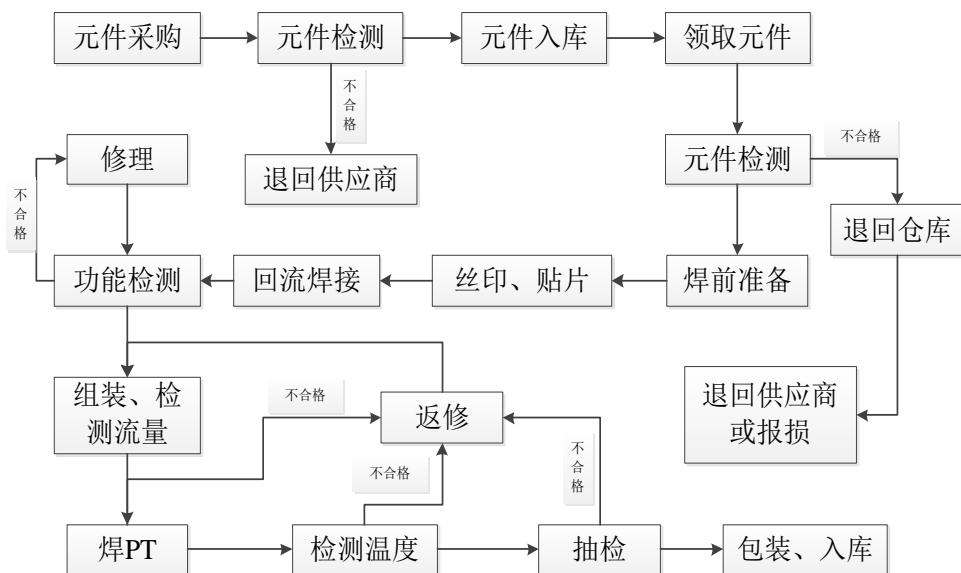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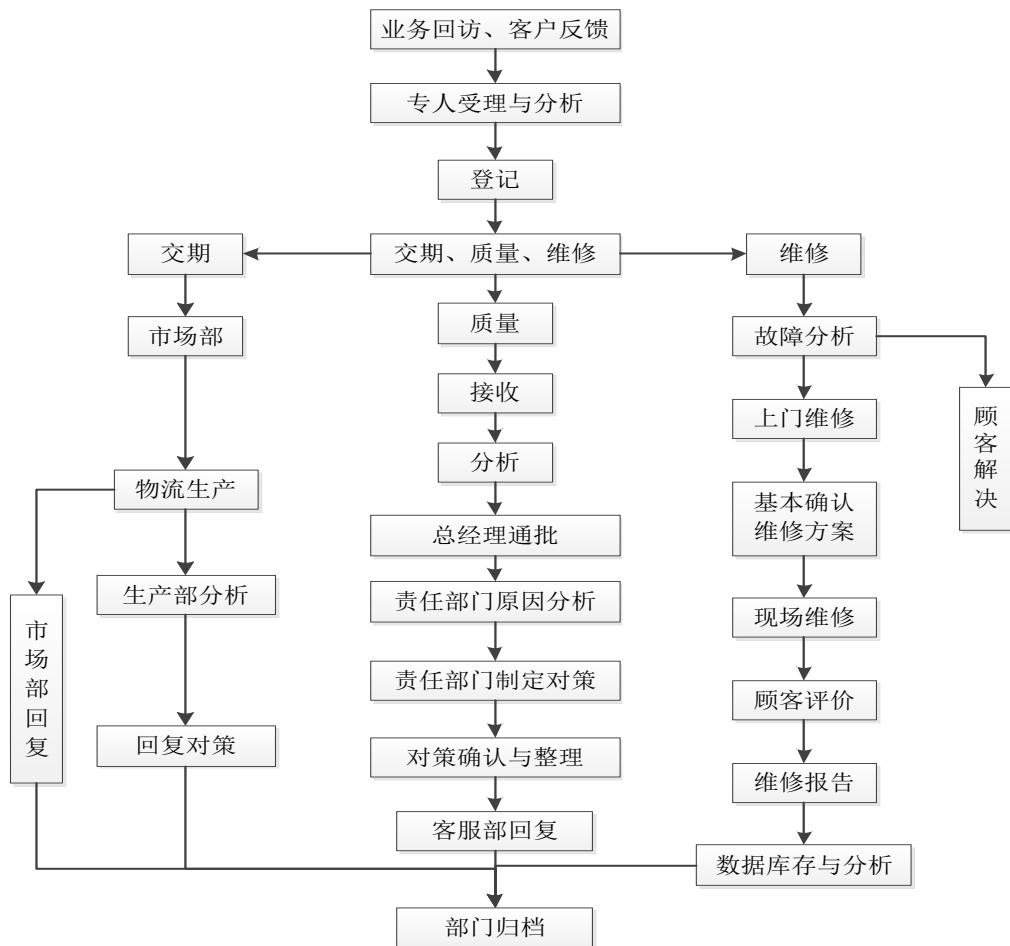


图 2-5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生产流程图



（三）公司服务流程图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间接时差法测量技术

间接时差法测量技术缩短了测量的时间长度，提高了测量的精度。该技术有如下的优势：

（1）测量分辨率高：由于测量的是很短的相位时间差（1 MHz 超声频率下，不超过 1uS），分辨率较高（目前的理论分辨率可达 30pS）。

（2）抗干扰性能强：待接收波形稳定后，通过相关技术进行测量，基本不受接收信号幅度的影响。相比于直接时差法仅能测量接收波形中刚刚起振时的前几个不稳定波形，该技术在抗干扰方面有明显的优势。

2、全量程、全温度范围流量补偿技术

由于随着检测流量的变化，检测区域流场变化并非线性，因此全量程、全温度范围流量补偿技术选取检测多个特征点并分段进行匹配，确保在检测范围内各

段均能有良好的准确度。

同时，流体温度的变化对检测器件、流场、压力等因素的影响进而影响流量信号的采集，该技术对检测范围内不同温度点、不同温差的情况进行了温度补偿，使得流量信息的采集受温度影响减少到最小。鉴于超声热量表的特殊工作环境为保证超声热量表对流量、热量的准确计量，必须采用全量程修正技术，随时调整补偿系数，以保证全量程、全温度范围内流量测量的准确性。

3、内螺纹技术

热量表超声波换能器通过电激励激发的 1MHz 超声波，是具有一定发散角的声波束，会造成传播路径的边沿壁反射，对主传导声波造成干扰，还有换能器也会激发出一定幅值的回传波，对介绍信号产生严重的干扰，这两种干扰声波是影响热量表精度进一步提高的瓶颈因素。公司流量计传感器管体内采用内螺纹技术，对超声测量的声程路径管段内壁进行优化内螺纹结构设计，可以达到吸收测量噪声的效果，提高仪表测量精度。

4、无线通信技术

公司的无线通信技术是指 470M 短距离无线通信技术，工作频段为“免许可使用的 ISM 频段”，具有发射功率高、灵敏度高、抗干扰能力强、误码率低以及低功耗等优点，特别是其采用 GFSK 调制方式及前向纠错编码技术，使通信设备抗突发干扰和随机干扰的能力得到很大提高。

5、三维多反射声道和稳流结构技术

公司超声波热量表在测量过程中，采用三维多反射声道和温流结构技术。在矩形管道测量段建立三维多反射声道，可使超声波全方位扫描矩形管道内全部流动空间，减少流速分布畸变影响，在较大流量和温度变化范围内，无需流速分布系数和温度变化的修正，提高测量精度。同时，采用文丘里原理的稳流结构设计与翼形叶片的整流设计，减少和抑制测量段流体流动的不均匀度，实现无旋涡的稳定流动，提高测量精度。

6、可拼插仪表电路板技术

可拼插仪表电路板，设有主控板和替换板。主控板设有通讯电路可替换分区，对应设有通讯电路替换板，其中主控板上的通讯电路可替换分区的 V 型沟槽外部设有插接孔，通讯电路替换板上设有与插接孔相对应的触针，一旦主控板上某

一电路出现故障，将设有相应功能电路的替换板通过触针和插接孔连接到主控板上，即可完成主控板的维修，整个电路布局更加清晰，方便生产和维护。与现有技术相比，具有结构合理、生产便捷，能够降低生产成本，延长产品使用寿命，利于日后维护维修等显著的优点。

7、远程数据采集和控制技术

公司拥有智能远程数据抄收平台，以及配套的远程传输设备。平台分为数据管理系统和基站采集系统。数据管理系统主要负责数据库中数据的整合，为决策者提供数据支持，数据管理系统主要由基本信息管理系统、数据统计分析系统、综合查询系统、数据上报系统、数据接口服务、备份及权限管理系统组成。基站采集系统的主要负责数据的采集、存入及报警，包括系统控制、数据采集、数据处理、设备管理等功能。数据管理系统汇总各个基站采集管理系统，实时管理各分站系统的运营，兼顾各分站之间的数据交汇、数据传输，并完成对用户水电气热用量分析、统计数据、用户费用及缴费统计等功能。该系统已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7 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上述专利技术均已应用到公司的产品中。具体专利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保护期限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超声波热能表换能器配对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201399.6	2012.05.08至2022.05.0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	一种超声波流量测量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201370.8	2012.05.08至2022.05.0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	一种超声波热量表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201400.5	2012.05.08至2022.05.0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一种基于M-Bus总线远程控制的锁闭阀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201402.4	2012.05.08至2022.05.0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	一种利用CFD进行声道优化的热能表基表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201378.4	2012.05.08至2022.05.0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6	一种新型超声波热量表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201412.8	2012.05.08至2022.05.0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7	一种智能锁闭阀	实用	ZL 2012 2	2012.05.08至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新型	0201405.8	2022.05.07		
--	--	----	-----------	------------	--	--

注：上述专利技术的所有权人都为“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变更至股份公司的相应手续。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3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登记号	保护期限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1	热量表采集管理系统V1.0	2013SR067474	2009.03.10至2059.03.09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	贝特智联超声波热量表软件V1.0	2012SR135524	2009.03.15至2059.03.14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	城市热网监控系统V1.0	2013SR067449	2010.03.18至2060.03.17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注：上述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人都为“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变更至股份公司的相应手续。

3、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1项注册商标权，1项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权。

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权的详细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核定使用的商品	商标注册证号	保护期限	注册人
	测绘仪器；计量仪表；探测器；测量装置；计量仪器；测量器械和仪器；精密测量仪器；测量仪器；气量计（计量仪器）；仪表元件和仪表专用材料（截止）	第10806263号	2013.08.07至2023.08.06	有限公司

公司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权的详细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核定使用的商品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待定（已在受理）	13283583	2013.09.24	有限公司

注：上述商标权的所有权人都为“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变更至

股份公司的相应手续。

3、注册的互联网域名

<http://www.better-cn.com>

(三) 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热量表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制造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必须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公司已取得的业务许可情况如下：

1、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山东省质监局核发的3项《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编号	计量器具名称	型号	规格	准确度	有效期
1	鲁制00000593号	超声波热量表	BRC50-200	DN50-DN200	温度范围：(4-95)℃；温差范围：(3-60)℃；环境类别：B类；2级，3级	2013.07.26至2016.07.25
2	鲁制00000593号	超声波热量表	BRC20-50	DN20-DN50	温度范围：(4-95)℃；温差范围：(3-60)℃；环境类别：A类；2级，3级	2013.02.22至2016.02.21
3	鲁制00000593号	热能表	BRJ20	DN20	温度范围：(4-95)℃；温差范围：(3-60)；环境类别：A类；2级，3级	2013.02.22至2016.02.21

注：涡街流量计的生产许可证已经过期，目前正在换发证书。

2、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认证范围	有效期
1	0350114Q21655ROM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热能表、涡街流量计、通断时间面积法热计量装置和温度面积法热计量装置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服务(有许可要求的按许可证规定的范围)	2014.08.25至2017.08.24
2	10412E10217R0S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位于山东省威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219号的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的热能表、涡街流量计的设计、生产(计量器具按计量许可证范围)及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2012.06.19至2015.06.18

3	10412S10162R0S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位于山东省威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219 号的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的热能表、涡街流量计的设计、生产(计量器具按计量许可证范围)及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2012.06.19 至 2015.06.18
4	0050120612k	CE 认证证书	EN61000-3-2:2006,EN 61010-1:2001	2012.6.12 至 2015.6.11
5	0050120613m	IP68 CE 防水认证证书	EN61000-3-2:2006,EN 61010-1:2001	2012.6.12 至 2015.6.11

3、其他资质许可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批准部门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37000451	山东省科技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国家税务局 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3.12.11至 2016.12.10
2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鲁DGY-2013-0195	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05.02至 2018.05.01
3	计量合格确认证书	【2011】量企【鲁】字【K0-008】号	威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1.11.01至 2014.10.31
4	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证书	2012002	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促进中心	2012.04.10至 2015.04.09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无。

(五)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重要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2,351,758.31 元，净值为 1,719,978.49 元，总体成新率为 73.14%，固定资产实际运行状态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1,921,792.34	1,509,261.58	78.53
运输工具	214,783.00	98,868.94	46.03
其他	215,182.97	111,847.97	51.98
合计	2,351,758.31	1,719,978.49	73.14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 47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所占比例 (%)
管理	4	8.51
技术	10	21.28
销售	13	27.66
财务	4	8.51
行政	3	6.38
生产	11	23.40
采购	2	4.26
合计	47	100.00

(2) 教育程度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所占比例 (%)
本科及以上	9	19.15
大专	18	38.30
中专（高中）	19	40.43
中专（高中）以下	1	2.12
合计	47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所占比例 (%)
21~30 岁（包括 30 岁）	22	46.81
31~40 岁（包括 40 岁）	15	31.91
40~50 岁（包括 50 岁）	8	17.02
50~60 岁（包括 60 岁）	2	4.26
合计	47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4 名，具体情况如下：

王锁弘，男，1963年生，1983年3月毕业于西北机器厂职工大学，专科学历，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职称高级工程师，有发明专利授权2项、实用新型授权5项。1983年3月—1993年3月工作与西北机器厂，1993年3月—1997年11月任威海微控技术研究所总工程师，1997年11月—2001年9月任威海卡尔超声工程有限公司超声波工程部经理，2001年9月—2003年12月任威海双丰电子科技集团传感器技术部主任，2003年12月—2013年4月分别任职于山东碧陆斯电子研发有限公司、青岛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威海琅卡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2013年5月—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工程师。

周仙志，具体情况请参考“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书锋，男，1979年生，2008年7月毕业于聊城大学，光学专业硕士学历，中共党员，职称中级工程师，拥有实用新型专利授权7项。2004—2005年任山东聊城冠县第一中学物理教师，2005—2008年就读于聊城大学，2008年—2009年任威海三进船业有限公司技师，2009—2014年8月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门经理、研发工程师。2014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研发部经理。

李莹，女，1987年生，2007年7月毕业于山东大学威海分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历本科，职称助理工程师。2007年8月—2008年9月任威海惠光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软件研发工程师，2008年9月—2009年5月任威海奥瑞软件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9年5月—2014年8月任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主管。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4年1-7月	2013年	2012年度
王锁弘	王锁弘	陈和流
周仙志	周仙志	周仙志
李书锋	李书锋	李书锋
李莹	李莹	李莹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原因为：2012 年度核心技术人员陈和流于

2013 年退休离职。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与劳务收入情况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业务收入构成

产品类别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超声波热量表	4,476,272.02	79.24	26,162,912.03	78.00	19,672,040.11	92.84
涡街流量计	96,101.71	1.70	432,328.12	1.29	472,521.37	2.23
远传系统	126,401.71	2.24	827,532.14	2.47	508,648.89	2.40
配件	210,065.76	3.72	3,813,231.21	11.37	416,647.02	1.97
安装调试	740,160.00	13.10	2,307,374.84	6.88	120,000.00	0.57
合计	5,649,001.20	100.00	33,543,378.34	100.00	21,189,857.38	100.00

(二) 客户情况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消费群体主要是国内的供热公司、房地产开发商、物业公司等，公司的客户在中国北方主要集中供暖区域均有分布。

2、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如下：

(1) 2014 年 1-7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江苏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73,997.43	17.24
2	潍坊晋鲁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776,067.69	13.74
3	威海第二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589,743.58	10.44
4	济南市热力工程公司	532,107.65	9.42
5	东营源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18,034.20	7.40
合计		3,289,950.55	58.24
营业收入		5,649,001.20	100.00

(2)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
----	------	--------	--------

			额的比例 (%)
1	乳山市城乡建设局	8,013,119.66	23.89
2	潘万浩	1,692,418.29	5.05
3	鞍山市盈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41,111.11	4.89
4	博兴县通源热力有限公司	1,521,132.99	4.53
5	潍坊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1,384,615.38	4.13
合 计		14,252,397.43	42.49
营业收入		33,543,378.34	100.00

(3) 2012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
1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1,794,871.79	8.47
2	四平市华生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501,143.01	7.08
3	威海欧迪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408,760.68	6.65
4	济南银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48,538.46	4.95
5	山东天翊工贸有限公司	980,042.74	4.63
合 计		6,733,356.68	31.78
营业收入		21,189,857.38	100.00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他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78%、42.49%、58.24%，前五大客户占比较少且并不固定，不存在对重大客户的依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均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三) 采购情况

1、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规格 DN20 及 DN25 超声波热量表的基表、活结、主板、传感器、换能器、电池等，原材料从国内多家供应商处采购获得，供应量充足。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占当期成本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元)	占成本的比重 (%)	金额 (元)	占成本的比重 (%)	金额 (元)	占成本的比重 (%)
基表	600,699.80	14.74	1,879,741.36	18.19	2,007,614.69	17.22

活结	205,882.18	5.05	915,303.33	8.86	844,750.94	7.24
线路主板	1,066,180.90	26.16	2,636,499.69	25.51	2,691,275.20	23.08
温度传感器	782,312.69	19.20	1,300,785.08	12.59	1,810,421.90	15.53
换能器	414,567.18	10.17	844,532.41	8.17	1,258,646.40	10.79
电池	194,986.96	4.78	370,676.62	3.59	415,569.93	3.56
合计	3,264,629.72	80.11	7,947,538.49	76.91	9,028,279.06	77.43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1) 2014年1-7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1,247,351.34	21.03
2	广州番禺奥迪威电子有限公司	707,008.45	11.92
3	青岛佳科恒业有限公司	605,654.76	10.21
4	威海鑫泰电子有限公司	451,068.78	7.61
5	浙江加达流体控制有限公司	320,164.63	5.40
合计		3,331,247.96	56.17

(2) 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3,112,461.54	29.35
2	青岛佳科恒业有限公司	2,354,733.68	22.20
3	大连久茂自动化有限公司	1,847,888.89	17.42
4	广州番禺奥迪威电子有限公司	892,307.70	8.41
5	玉环加达阀门有限公司	298,966.15	2.82
合计		8,506,357.96	54.02

(3) 2012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玉环加达阀门有限公司	2,130,379.69	18.70
2	大连久茂自动化有限公司	1,541,903.25	13.54
3	昆山日盛电子有限公司	1,084,569.66	9.52
4	杭州中沛电子有限公司	1,057,644.95	9.29

5	惠州亿伟锂电能股份有限公司	498,748.40	4.38
	合 计	6,313,245.95	55.4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管段、活结	2014 年 7 月 14 日	227,500.00	履行完毕
2	福建亿林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温控器	2014 年 6 月 19 日	270,000.00	履行完毕
3	广州市番禺奥迪威电子有限公司	流量传感器	2014 年 5 月 26 日	160,000.00	履行完毕
4	青岛佳科恒业电子有限公司	超声波热量表主板	2014 年 5 月 8 日	432,000.00	履行完毕
5	广州市番禺奥迪威电子有限公司	流量传感器	2014 年 4 月 14 日	320,000.00	履行完毕
6	威海鑫泰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极管	2014 年 4 月 1 日	215,557.20	履行完毕
7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管段、活结	2014 年 3 月 31 日	277,500.00	履行完毕
8	久茂自动化(大连)有限公司	热表探头	2014 年 3 月 4 日	3,500,000.00	履行中
9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管段、活结	2013 年 12 月 30 日	232,500.00	履行完毕
10	青岛佳科恒业电子有限公司	积分模块	2013 年 6 月 14 日	540,000.00	履行完毕
11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超声波基表	2013 年 6 月 1 日	655,000.00	履行完毕
12	久茂自动化(大连)有限公司	热表探头	2013 年 1 月 14 日	3,500,000.00	履行完毕
13	广州市番禺奥	流量传感器	2012 年 11 月 7 日	1,600,000.00	履行完毕

	迪威电子有限公司				
14	威海琅卡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户用智能电动温控装置	2012年9月5日	263,970.00	履行完毕
15	青岛佳科恒业电子有限公司	元器件	2012年8月1日	311,155.00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济南热力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4年5月22日	594,720.00	履行完毕
2	江苏兴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4年4月28日	191,410.00	履行完毕
3	聊城中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及安装	2014年4月18日	659,800.00	履行中
4	江苏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4年4月17日	281,370.00	履行完毕
5	东营源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4年3月12日	240,112.00	履行完毕
6	博兴县通源热力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	1,748,640.00	履行完毕
7	烟台海风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	1,180,140.00	履行完毕
8	内蒙古金汉房地产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	1,138,620.00	履行完毕
9	博兴县墙改与建筑节能管理办公室	销售热量表	2013年10月23日	839,086.00	履行完毕
10	江苏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10月23日	859,203.00	履行完毕
11	荣成市大迪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9月22日	980,000.00	履行完毕
12	辽宁亿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8月	1,070,124.00	履行完毕
13	东营恒大华府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6月8日	1,008,480.00	履行完毕
14	山东天翊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5月15日	992,160.00	履行完毕
15	鞍山市盈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及安装	2013年5月13日	1,920,100.00	履行完毕
16	内蒙古海亮房地	销售热量表	2013年4月22日	997,100.00	履行完毕

	产开发有限公司				
17	烟台市瑞博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3年3月20日	1,856,000.00	履行完毕
18	烟台中海地产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及安装	2013年2月	2,008,808.00	履行中
19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2年12月14日	2,250,000.00	履行完毕
20	乳山市城乡建设局	销售热量表	2012年10月19日	9,498,000.00	履行完毕
21	山东天翊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2年9月12日	1,066,260.00	履行完毕
22	青岛协力建材五金配套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2年7月24日	1,124,200.00	履行完毕
23	济南银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2年5月12日	1,226,790.00	履行完毕
24	威海欧迪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2年4月4日	3,085,850.00	履行完毕
25	潍坊万维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热量表	2012年4月	2,592,000.00	履行完毕

3、借款、贷款合同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中支行	小企业借款合同	2013年8月5日	5,000,000.00	已履行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2012年3月28日	2,000,000.00	已履行

4、委托理财合同

委托人	受托人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	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月10日	六个月	5,000,000.00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月27日	六个月	3,000,000.00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月28日	五个月	4,000,000.00	履行完毕

注: ①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0日与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理财合同, 由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标的额 5,000,000.00 元, 约定年收益率 15%。

②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8日与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理财合同, 由威

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标的额 4,000,000.00 元，约定年收益率 15%。

③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7 日与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理财合同，由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标的额 3,000,000.00 元，约定年收益率 15%。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明书签署日，上述委托理财款已全部收回。

5、租赁合同

公司生产经营所用办公产地为租赁所得，租赁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期限	面积(M ²)	租金(万元/年)	标的物性质
1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威房权证第 2006025220 号	2011 年 7 月 18 日至 2012 年 7 月 17 日	648	6.48	生产区域
2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威房权证第 2006025220 号	2012 年 7 月 18 日至 2013 年 7 月 17 日	648	7.20	生产区域
3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威房权证第 2006025220 号	2012 年 4 月 20 日至 2013 年 7 月 20 日	940	14.1	办公及库房区域
4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威房权证第 2006025220 号	2013 年 7 月 19 日至 2013 年 9 月 15 日	1588	3.08	生产及办公区域
5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威房权证第 2006025220 号	2013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	550	8.00	办公区域
6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威房权证第 2006025220 号	2013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	2700	43.00	生产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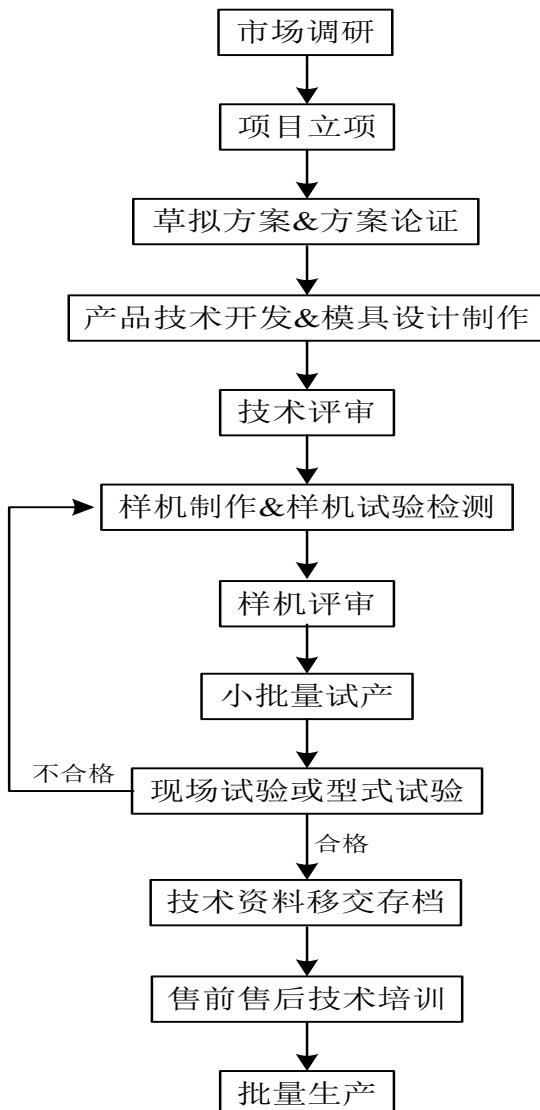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供热计量与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同时，公司还从事供热节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服务。公司产品主要包括超声波热量表、涡街流量计以及与其配套的供热企业智慧能源管理平台（远传抄表监控系统）。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客户服务体系，通过销售热量表、涡街流量计以及与其配套的供热企业智慧能源管理平台（远传抄表监控系统）等产品获取利润，具体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产品链条中的核心部件由公司研发团队自主研发，核心技术人员根据市场产品需求的变化与需要对产品与系统进行技术的更新与研发。

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在热计量表的生产技术研发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绩，拥有间接时差法测量技术、全量程全温度范围流量补偿技术、内螺纹技术、无线通信技术、三维多反射声道和稳流结构技术、可拼插仪表电路板技术、远程数据采集和控制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技术立项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的原则，在技术、市场、经济效益及公司优势调研分析的基础上，起草产品项目《立项报告》；在初步完成产品定义，市场可行性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以及预算和风险分析等基础上形成研发项目的草拟方案，并对方案进行论证后下达《产品开发任务书》，确认项目负责人，进入产品技术设计开发、模具设计制作、技术评审、样机制作、试验及检测、样机评审、小批量试产、现场试验或型式试验，确认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后，移交技术文档并存档，进行售前售后技术培训、批量生产。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所需的元器件多数从国内供应商处采购获得，核心芯片通过进口获得。公司采用订单式采购方式，面向市场独立采购。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首先，采购部根据机壳、芯片、贴片电容电阻等元器件原材料的库存情况，结合公司产品生产计划表，确定采购计划。其次，公司采用询价或招标方式对供应商进行选择确认，选择完成后双方签订采购合同。在收到对方货物后进行检验、入库。之后，公司核对发票，支付货款。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部分存货”方式进行生产。公司接到订单后，由公司编制全部的生产工艺文件和各类技术设计图纸，将少量的电子、机械部件交给公司合格的加工供应厂商进行外协加工；主要部件的生产根据合同要求和技术方案

内容，在公司合格供应商处采购原材料、元器件、部组件后在公司生产车间进行组装和调试，生产过程严格遵照质量管理要求。

同时，公司会生产部分常用规格的热量表存货，以满足临时或紧急订单的需求。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经销商代理销售为主，公司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1）经销商代理销售模式

在这种模式下，公司通过与不同地区的销售代理进行洽谈，寻找合适的销售渠道。一旦与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后，经销商在需要产品时向公司支付订金，公司根据经销商的需求数量向对方发货并开具发票，对方在收到货物并检测合格后向公司支付余款。

（2）直销直营模式

直销直营模式主要面对的是需求量较为集中的客户，如热电厂、房地产开发商和少量的生产型企业。公司在接到上述客户的订单后根据需求数量向对方发货并开具发票，对方在收到货物并检测合格后向公司支付余款。有些情况下，直销客户会要求将部分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质保期结束后再支付给公司。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制造业中的仪器仪表制造业（C40）；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归属于制造行业中的“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C4019）”。

（二）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目前智能计量仪表行业已经形成了政府职能部门依法行政、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企业自主经营的市场化发展格局。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承担着智能计量仪表

与系统所属仪器仪表行业发展的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国家质检总局对计量器具进行检验和监督管理。仪器仪表行业协会承担智能计量仪表的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该协会的职能主要包括编制行业标准、行业指导、行业规划、技术交流、行业数据统计、产业及市场研究、与国际组织的交流联系等。此外中国城镇供热协会等行业协会也对智能计量仪表有管理监督职能。

国家对计量仪表行业执行严格的准入制度，根据《计量法》的要求，“制造、修理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必须具备与所制造、修理的计量器具相适应的设施、人员和检定仪器设备，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或者《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计量器具产品需符合以下质量标准：

计量器具	标准等级	标准名称
热量表	国家标准	《热量表》 CJ 128-2007
	行业标准	《热能表检定规程》 JJG225-2001
	行业标准	《JGJ173—2009 供热计量规程》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①主要法律法规

主要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实施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86年07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国务院	1987年0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87年07月01日
《城市供热价格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	2007年10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8年04月01日
《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检总局	2008年05月01日
《民用建筑供热计量管理办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08年07月01日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国务院	2008年10月01日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国务院	2008年10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业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9年05月01日

②主要产业政策

相关产业政策	发布单位	与本行业相关的主要内容
--------	------	-------------

《加快推进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	到 2015 年,以工业转型升级、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保障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为重点,着重于全产业链的系统推进;解决行业主干产品智能化、网络化、可靠性、安全性等关键问题;完成一批高精度仪表和新型传感器的自主设计、开发及产业化;重点满足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业物联网、环保和食品安全、文物保护和传承等领域需求;建立行业共性技术服务平台,为行业自主创新及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行业整体发展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的通知》(发改环资[2004]2505 号)	发改委	“十一五”期间,新建建筑严格实施节能 50%的设计标准。供热体制改革全面展开,居住及公共建筑集中采暖按热表计量收费在各大中城市普遍推行,在小城市试点。
《加强能源计量工作的意见》(国质检量联[2005]247 号)	国家质检总局、发改委	要尽快建立新型能源计量仪表的计量标准、校准装置,制定相应的技术规范,扩大能源计量仪表的检定校准覆盖范围,保证能源计量仪表有量值溯源的依据和途径。
《关于城镇供热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建城[2003]148 号)	建设部、发改委、财政部、人事部、民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环保总局	逐步取消按面积计收热费,积极推行按用热量分户计量收费办法。今后,城镇新建公共建筑和居民住宅,凡使用集中供热设施的,都必须设计、安装具有分户计量及室温调控功能的采暖系统,并执行按用热量分户计量收费的新办法。计量及温控装置费用计入房屋建造成本。现有公共建筑和居民住宅也要按照分户计量、室温可控的要求进行改造,安装分户计量、温控装置,逐步实现由按面积计收供热采暖费向按用热量分户计量收费转变。
《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43 号,20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住建部	鼓励发展下列建筑节能技术和产品:“……供热采暖系统温度调控和分户热量计量技术与装置……”。
《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07]15 号)	国务院	“深化供热体制改革,实行供热计量收费”,并要求“推动北方采暖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 1.5 亿平方米”。
《财政部关于印发<北方采暖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07]957 号)	财政部	《通知》明确了国家财政将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对北方采暖地区开展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工作进行奖励。
《关于进一步推进供热计量改革工作的意见》(建城[2010]14 号)	住建部、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质	从 2010 年开始,北方采暖地区新竣工建筑及完成供热计量改造的既有居住建筑,取消以面积计价收费方式,实行按用热量计价收费方式。用两年时间,既有

	检总局	大型公共建筑全部完成供热计量改造并实行按用热量计价收费。“十二五”期间北方采暖地区地级以上城市达到节能 50% 强制性标准的既有建筑基本完成供热计量改造，实现按用热量计价收费。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国务院	重点开发推广高效节能技术装备及产品，实现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突破，带动能效整体水平的提高，提升软件服务、网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加快重要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	发改委	鼓励类建筑中“集中供热系统计量与调控技术、产品的研发与推广”。
《关于印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2011 年重点工作通知》（建科综函[2011]8）	住建部	“2011 年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 5000 万平方米。北方采暖地区进行节能改造的既有居住建筑要安装分户供热计量和温控装置，并实行供热计量收费。”
《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工作的通知》（2011）	财政部 住建部	进一步扩大改造规模，到 2020 年前基本完成对北方具备改造价值的老旧住宅的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到“十二五”末，各省（区、市）要至少完成当地具备改造价值的老旧住宅的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面积的 35% 以上，鼓励有条件的省（区、市）提高任务完成比例。地级以上城市达到节能 50% 强制性标准的既有建筑基本完成供热计量改造。完成供热计量改造的项目必须同步实行按用热量分户计价收费。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国发〔2012〕40号）	国务院	《规划》中指出：①强化建筑节能。开展绿色建筑行动，从规划、法规、技术、标准、设计等方面全面推进建筑节能，提高建筑能效水平；②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力度。以围护结构、供热计量、管网热平衡改造为重点，大力推进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加快实施“节能暖房”工程。“十二五”期间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改造面积 4 亿平方米。
《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3〕40号）	山东省 人民政府	《意见》中指出，积极实施节能环保重点工程，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推进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于 2013 年-2015 年滚动实施完成；实施 15 年以上老旧供热管网节能更新改造，于 2015 年底前完成。
《河北省供热用热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3〕第 7 号）	河北省 人民政府	2013 年 9 月 6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颁布《河北省供热用热办法》中指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供热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发展热电联产和大型区域锅炉等集中供热方式，鼓励利用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供热事业，推广应用节能、高效、环保、安全的供热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设区的市、县（市）人民政府应当依据供热专项规划制定城市供热管网建设计划和老旧供热管网改造计划，并分步实施。

2、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的行业上游为金属、注塑、电子元器件行业、仪表零部件产业等。公司对上游的供应商采取严格的考评制度，以确保优胜劣汰，最大程度保证零部件的质量。

行业下游（需求方）主要为供热行业、房地产业。根据国家政策导向及要求，供热企业为产品的采购、监管主体，房屋开发商、供热公司等为产品的主要需求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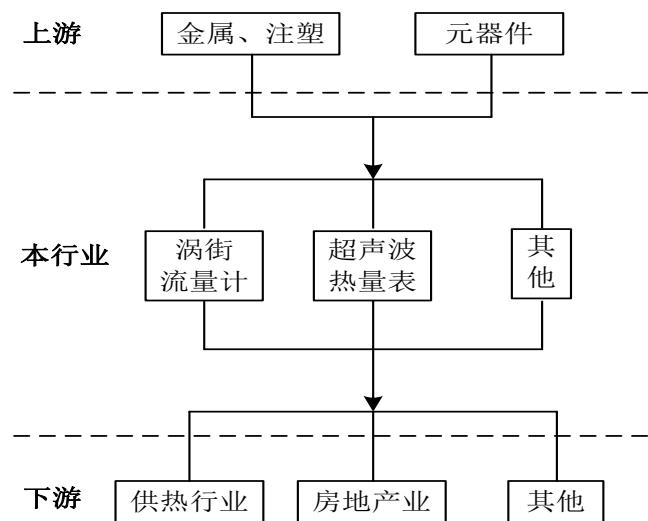


图 2-8 行业上下游关系图

上游原材料市场对本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本行业采购成本的变化；本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未来一定时期内国家对房地产及房屋改造等产业的政策变动，是影响本行业需求的重要因素，其需求变化对本行业未来的发展状况具有较大影响。

3、行业的竞争程度

目前行业内的竞争比较激烈，据统计，国内热量表企业有近 300 家，主要集中在北方地区，大部分是中小民营企业，生产规模较小、技术水平相对不高，缺少具有绝对优势的主导企业，且客户较为分散。同行业企业中具备生产能力的企业不超过 100 家，其余的企业多数以 OEM 合作的方式出现，没有自己的生产能力及技术支持，对具备生产能力的企业不会造成威胁。因此，目前行业集中度并不高，预计未来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具有技术、品牌、规模和质量优势的企业增速将会高于行业平均增长水平。

我国的供热基础设施条件相对较差，主要表现在水质差、杂质多、停止供热

季节管道空置导致的管道易锈蚀等情况，容易造成机械式热量表因堵塞而不能工作。因此，随着热量表市场近几年的发展和逐步成熟，更适合我国供热条件的超声波热量表逐渐被市场认可和接受，从而成为未来热量表市场的主流产品。

热量表技术在 20 世纪 90 年代末才开始逐渐成熟，是一个比较新的行业。近年来，我国企业经过自主研发，结合中国水质较差的情况，将无磁技术、超声波技术、双电源供电技术应用于热量表产品，不断进行产品的科技创新，热量表产品核心技术发展速度较快。我国目前热量表的制造水平已经能基本赶上国际水平，而价格优势较为明显，所以，我国热量表市场九成以上的市场份额由国内企业占据。

随着 2010 年国家开始推广热量表，国内热量表企业的数量大幅上升，到目前已经达到 300 家左右，但是年销量超过 10 万台的企业不足 20 家。行业内较大型的企业有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天罡仪表有限公司、山东荷德鲁美特表计有限公司、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等。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汇中仪表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是目前中国最大的系列超声流量计、超声水表、超声热量表生产基地，河北省著名商标企业，拥有行业内规模及检测口径最大的标准流量检定系统。公司控股及参股的企业有：唐山汇中威顿仪表有限公司、唐山大方汇中仪表有限公司。
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民用智能计量仪表行业较早进入者，主营业务为民用智能计量仪表及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涵盖智能水表、热量表、智能燃气表及智能电表四大系列以及配套的系统设备和系统软件。

威海市天罡仪表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3 年, 注册资金 4000 万元, 是一家专门从事热量表(冷热计量表)研发及生产的企业。主要产品有户用超声波热量表、机械式无磁热量表、远传抄表系统、热量表检定装置等。
山东荷德鲁美特表计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4 年, 是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在中国生产热计量表的外资企业, 隶属于拥有 105 年发展历史的德国代傲集团。
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2 年 8 月,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是山东省科技厅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专业从事供热计量及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供热节能工程新技术的推广应用, 产品包括热量表(超声波热量表)、通断时间面积法供热计量系统、温控一体化供热计量系统、热网监控系统、涡街流量计、新型气候补偿控制器等。

数据来源: 各公司网站

4、行业壁垒

(1) 资金壁垒

在生产技术方面, 智能热量表行业涉及到多种高端技术, 同时在生产环节对于精密度要求高, 因此需要行业内公司拥有较大的资产规模, 投入大量研发资金, 且需要较大金额投资于精密制造设备; 在产出销售方面, 智能热量表的客户大多是相应计量品种的供应商或运营商, 采用招标、谈判等方式采购产品, 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公司在投标竞争中展现出较强的实力; 在产品需求方面, 智能热量表行业受政策影响明显, 产品更新换代和需求变换快, 有一定研发实力和生产规模的公司能更快地适应需求的变化, 且有参与制定行业标准的机会。

(2) 市场准入壁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有关要求, 国家对制造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采取许可证方式进行管理。从事制造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 必须具备与所制造的计量器具相适应的设施、人员和检定仪器设备, 必须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的有关内容，凡用于贸易结算的热量表、水表、流量计均属于强制检定的范围。能否通过强制检定成为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3）技术壁垒

智能热量表是现代低功耗单片机技术、微电子技术、微功耗技术、无线远传技术、有线远传技术、传感技术、电子控阀技术、数字运算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的集成应用，涉及诸多高端技术领域。同时，客户使用环境及应用要求各不相同，用能过程的不可溯性，要求产品长期、可靠使用，否则难以实现收费和控制的目的。相比于传统机械式计量仪表，智能热量表行业有更高的技术门槛壁垒。

（4）质量壁垒

智能热量表作为一般民用计量表的替代产品，是供热供应商和用户之间实现交易的计量器具，涉及民生领域，影响面大。热计量表的质量关系到能源供应商与用户间的权益和信用，对于相关国家能源改革政策的实行和推广将产生深远影响。因此，能源供应商对于相应计量表的质量要求尤为严格，相关质量认证形成了一定的质量壁垒。

（5）品牌壁垒

智能热量表作为高技术产品，对质量与品牌的要求较高，只有在热量表市场占有一定份额的品牌才具有一定的竞争力。行业中汇中股份、威海天罡、新天科技等公司品牌在行业的销售中占有较大市场份额。贝特牌热量表经过二十多年的运作，也已具有较高的品牌价值。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节能减排政策下的供热计量改革驱动智能热量表市场快速增长

在我国，热量表是实施城市供热体制改革，推行按热量计量收费的关键仪表。自2000年我国开始热计量改革以来，热量表市场一直处于开发培育阶段，直到2010年市场才高速发展起来，目前正处于产业周期的成长阶段。

供热计量改革以来，市场上采用较多的是机械式热量表，在使用中不可避免的遇到磨损、易堵塞的问题。超声波热量表是基于非机械结构的智能仪表，具有

计量精度高、稳定性好、耐久性强、不易堵塞等优势，因此成为热量表行业的发展方向。

超声波热量表与机械式热量表的简易比较表

类别	工作原理	优缺点
机械式热量表	通过测定叶轮的转速来测量载热流体的流量，从而测得热量。	优点：技术简单、成本低、价格低 缺点：易堵塞、叶轮易磨损，测量精度低、使用寿命短
超声波热量表	通过测量超声波在载热流体中传播的速度差测流量，从而测得热量。	优点：不易堵塞、使用寿命长，测量精度高，更适合我国供热水质 缺点：价格较高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北方采暖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通知（财建【2007】957号），财政部会同建设部根据各地的改造任务量，将国家奖励资金预拨到省级财政部门，用于对当地的热计量装置的安装补助。为了配合国家的改造奖励政策，省级财政和市级财政也出台了相应的奖励政策，配备了一定的改造奖励资金，按照一般寒冷地区与严寒地区的地域区别进行奖励。

智能热量表的推广与应用为建设节能减排的节约型社会起到了推动作用，而这一功能是传统计量仪表无法实现的。未来，随着我国供热计量等改革的推进，计量仪表需求将从传统仪表向智能热量表转变，扩大智能热量表需求。

②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增加对热量表的需求

2012年12月16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城镇化是我国现代建设的历史任务，也是扩大内需的最大潜力所在。《全国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年）》有望公布，该规划可能涉及全国20多个城市群、180多个地级以上城市和1万多个城镇的建设。新型城镇化会带来持续的新增住宅需求，同时将长期推高智能计量仪表的新装量。

“十二五”期间我国建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3600万套，其中北方15省市每年新增城镇住宅占全国新增城镇住宅面积约40%，据此估计仅新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将会产生1440万台户用热量表的需求，为超声热量表提供了广阔 的市场空间。

③智慧城市的建设为智能热量表创造了巨大的市场机会

2012年11月22日，住建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随后在北京组织召开“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创建工作会”，公布了首批90个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名单并签订了推进智慧城市创建协议，确定经过3-5年创建期后将按照住建部印发的《国家智慧城市（区、镇）试点指标体系（试行）》对试点城市进行等级评定。其中，在“智慧能源”指标中明确提出“智能表具安装”的要求，另外在“节水应用”、“燃气系统”、“供热系统”和“智慧支付”指标中，热量表都将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尤其对公司的智能热量表及远传系统等产品具有较为有利的影响。

（2）不利因素

①智能热量表技术标准有待进一步完善

智能热量表及系统涉及多种技术，如现代传感技术、微电子处理技术等，虽然各技术均较成熟，且国家已颁发相关执行标准，但是每个企业的技术水平参差不齐，产品良莠不一。

同时，各地“备案”与各地准入制度的建立，很大程度上阻碍了中国热计量表市场正常有序的竞争发展，外地企业进入当地热计量市场难度较大，全国统一的智能热量表技术标准有待进一步完善。

②产品更新的加快可能影响产品稳定性

智能热量表及系统所涉及的产品包含智能热量表、系统设备和管理软件，系统设备和系统管理软件随用户需求、应用模式和政策措施的改变要求不断的更新；同时智能热量表随着行业应用不同而增加特定的功能，也促使其产品与技术的更新。随着智能热量表生产技术水平的提高和使用领域的扩展，客户需求的个性化特点将逐渐突出，产品更新频率将逐渐加快，为主动适应市场的新变化，对公司的技术储备、快速研发、订单快速响应、差别化生产的能力都将有更高要求，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影响产品的稳定性与可靠性。

③房地产市场的调控政策

房地产行业是智能计量仪表行业的重要应用领域之一。近年来，政府为了遏制部分城市住房价格上涨过快、抑制投资性需求，出台了多项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短期内可能导致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放缓，进而将会影响智能计量仪表产品的

销售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④水资源质量较差，影响热量表计量准确度与寿命

相比欧美发达国家，我国供暖热水系统水质较差，供暖系统不稳定等因素也影响着热计量表产品的使用寿命与计量准确度。自从 2003 年八部委正式推广分户计量以来，影响我国热计量改革进度的原因之一是各地试点热能表的事故率较高。而导致热计量表事故率高的主要原因是水质差，造成热能表“堵塞”，出现了热能表“慢转、停转”等计量失控现象。热计量准确度较低，热收费出现“隐亏”，给热收费工作带来极大困难。因此，热量表需要针对我国水质有更高的技术要求，需要超声热量表技术不断完善、进步。

6、行业的周期性、地域性与季节性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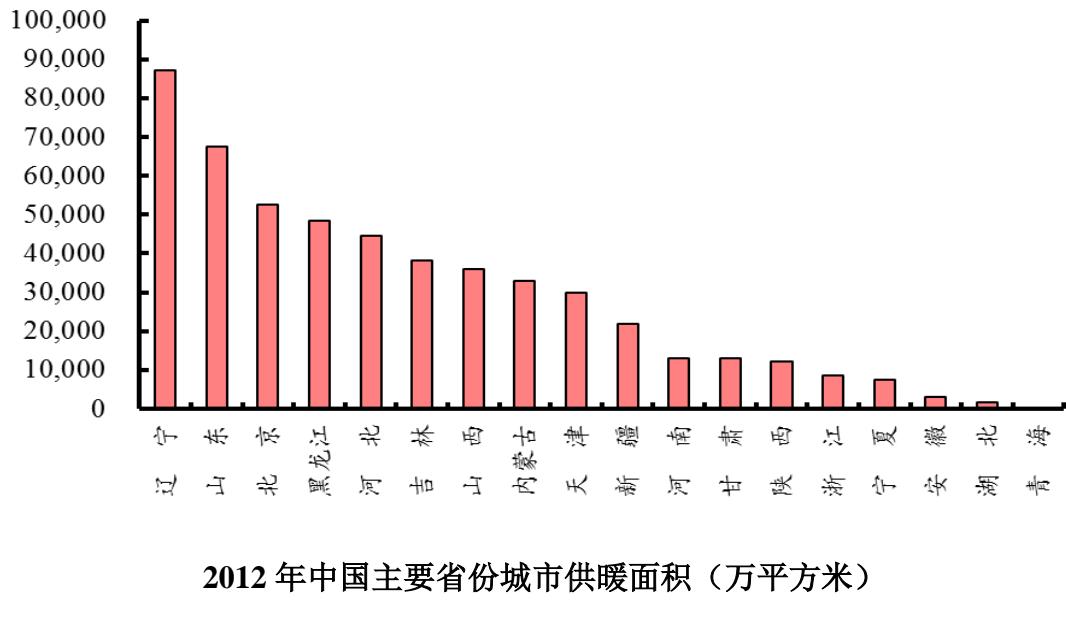
（1）周期性特征

本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特征。智能热量表行业属于新兴行业，随着居民生活方式改变而发展，与科技进步密切相关。特别是人们对能源、环保的重视，政府强制性安装热智能计量仪表的实施，增加了对智能热量表的需求。

（2）区域性特征

热计量表主要在我国需要冬季取暖的北方地区使用，因此该行业的主要销售区域为西北、东北及华北、华东等地区，南方主要是空调制冷所需的热计量，占比较小，因此，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我国 2012 年的城市供暖面积约 51.8 亿平方米，其中辽宁、山东、北京、黑龙江等省占比较高，辽宁一省占比就达 17%。所以，东北三省、山东和北京是我国热量表最大的销售区域。



2012 年中国主要省份城市供暖面积 (万平方米)

数据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整理。

(3) 季节性特征

智能热量表行业的主要客户为供热公司、房地产公司、企事业单位等，由于下游客户项目规划审批、采购招标及货款支付等环节有一定的审核周期和时间安排，智能热量表行业内企业的收入、利润在每年第一季度较少，二季度逐渐开始增加，下半年的收入、利润往往好于上半年。

(三) 行业的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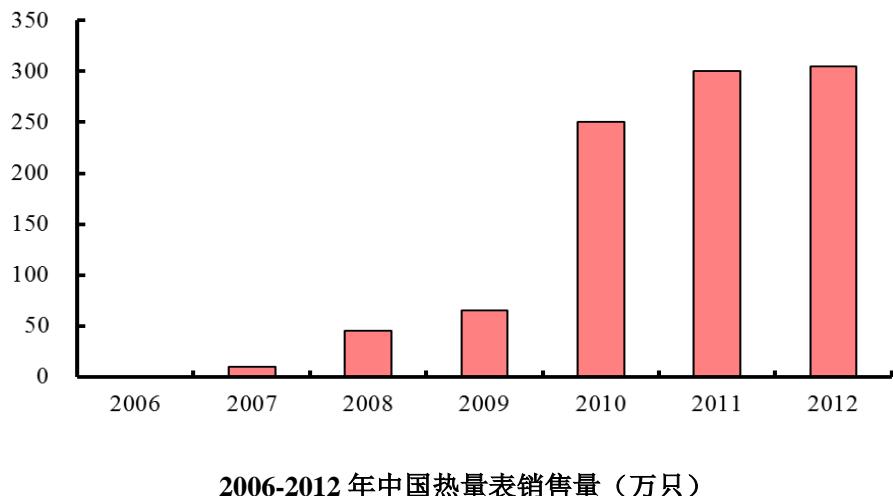
1、行业市场发展状况

2009 年底开始，国内热量表市场逐步由房地产开发商主导过渡到了供热企业或热力公司主导，热量表的产品成本不再是选购的关键因素，质量和性能、计量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则成为关键因素。

在 2010 年初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供热计量改革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中，住建部和发改委等部门明确了未来的工作任务是“大力推行按用热量计价收费。从 2010 年开始，北方采暖地区新竣工建筑及完成供热计量改造的既有居住建筑，取消以面积计价收费方式，实行按用热量计价收费方式。用两年时间，既有大型公共建筑全部完成供热计量改造并实行按用热量计价收费。“十二五”期间北方采暖地区地级以上城市达到节能 50% 强制性标准的既有建筑基本完成供热计量改造，实现按用热量计价收费。”

为了贯彻供热计量改革政策，各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了相关的政策、规定，明

确立了供热计量改革目标。由于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随着供热计量改革全面推进，热量表市场逐步由开发商主导转变为由供热单位主导，热量表的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明显增强，热量表市场容量大幅扩大，热量表行业出现了高速增长。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http://www.askci.com/>)

2010 年《意见》下发之后，热量表行业经历了爆发式的增长，市场规模达到近 250 万只，较 2009 年增长约 3 倍。2011 年至今，热量表依然保持在 300 万只的市场规模，增长稳定。

2、未来热量表市场的持续成长性

（1）国家将持续推进供热计量改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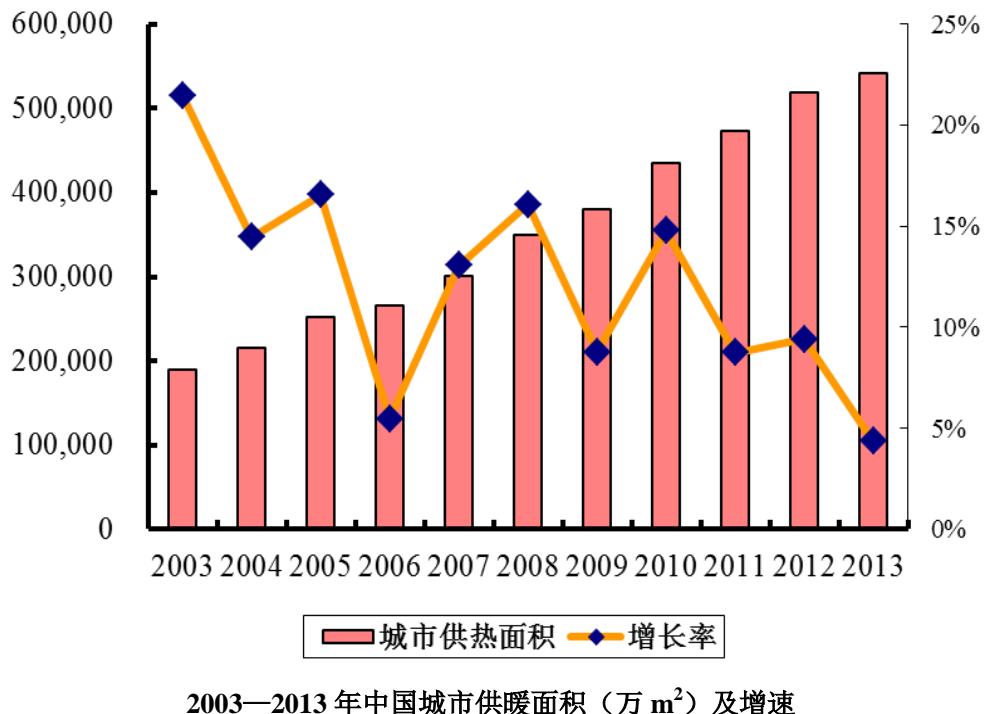
我国今后将继续推进节能减排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突出抓好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领域节能”。2011 年，各部门又相继出台了多个关于供热计量改革的政策文件。2011 年 6 月 9 日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召开的会议明确，“十二五”时期要完成北方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 4 亿平方米以上，力争到 2020 年基本完成北方老旧住宅节能改造任务 12 亿平方米。

因此，从近几年国家的政策导向来看，节能减排、降低全社会的能源消耗水平关系到整个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将是一个长期持续的基本政策，我国的供热计量改革将持续推进。

（2）超声波热量表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统计，我国 2012 年的城市供暖面积约 51.8 亿平方米，

并以每年平均 2 亿平方米的速度快速增加。



2003—2013 年中国城市供暖面积 (万 m²) 及增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了“十二五”期间建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3,600 万套的约束性指标。根据中国产业研究院《2010-2015 年中国民用热量表市场发展分析及投资前景预测报告》的相关数据，北方 15 省市每年新增城镇住宅面积占全国新增城镇住宅面积约为 40%，据此估计，仅新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在“十二五”期间就将有 1440 万台户用热量表的需求。因此，未来我国住宅市场仍将保持一定的投资增速，这为公司户用超声热量表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目前，公司楼栋超声热量表主要应用于热力站、既有建筑（主要指住宅）和公共建筑（主要指办公楼等）。2010 年以来政府加大了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但针对的主要是商品住宅市场，相比之下商业地产受影响较小，办公楼、商业用房等公共建筑施工面积的快速增长，有力保障了公司楼栋超声热量表的未来需求。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国家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国务院及有关政府部门颁布的一系列鼓励性政策，为智能计量仪表行业的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受益于阶梯水价、阶梯电价、阶梯气价、供热计量改

革、节能减排、新型城镇化建设和智慧城市的推进，智能热计量表行业呈现出较快的发展态势。但是，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下游行业需求增长速度放缓，可能对智能仪表行业的快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房地产市场调控对热量表行业影响的风险

房地产行业是智能计量仪表行业的重要应用领域之一。近年来，政府为了遏制部分城市住房价格上涨过快、抑制投资性需求，出台了多项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短期内可能导致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放缓，进而将会对智能计量仪表产品的销售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智能计量仪表市场需求强劲增长，不仅价格比较高，毛利率也远高于传统机械表，智能表产品的强劲需求和高毛利率水平将会吸引更多厂家进入该行业，从而造成产品价格及毛利率水平下降，如果行业内企业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创新能力，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智能计量仪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铜、铁等金属，金属价格的波动较大，其价格上涨将对行业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七、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分析

（一）公司的市场地位

1、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从 1999 年开始引进热量表技术，经过 15 年的研究和应用，已经开发出了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热量表及通断时间面积法、温控一体化等产品，以优异的性能、过硬的质量获得了用户的广泛好评。公司所生产的贝特牌超声波热量表获得由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证中心颁发的“全国产品质量公证十佳品牌”、“质量放心、国家标准合格企业”、“中国 315 诚信品牌”及重点推广单位等一些列荣誉证书。

公司是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多项专利和荣誉证书，公司的技术已经达到了国际先进程度。

2、公司未来发展

公司未来三年内将保持公司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成为具备各种热计量产品供应和服务能力，具有水表、涡街流量计、气候补偿器等多门类产品并在热量计量领域、供水贸易结算领域、工业企业的工艺计量与过程控制领域广泛应用的，综合实力雄厚的生产企业。

未来三年内的公司将在融资能力、产品创新、产能扩大、提升工程施工能力、收购兼并、市场拓展、公司制度与团队建设等方面，采取一系列措施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主要表现在：

（1）加强融资能力

公司的产品研发与创新、产能的扩大、收购兼并、市场拓展等措施大大增加了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将通过挂牌上市加大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的能力与力度，为公司的发展壮大创造一个良好的资金环境。

（2）产品创新

公司将根据市场的需求结合本公司优势将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在热量表升级换代的基础上将逐步推出通断时间面积法、流温法、温度法、温控一体化等热计量相关产品，还将同步研发与热量表技术接近的水表，丰富产品的种类。

（3）产能扩大

公司为了更好地发展将扩大生产规模，计划三年内购置新的生产场所，使热量表产能得到进一步扩大。

同时，公司也将通过兼并收购经营状况不良，但具有一定的生产能力和技术优势的热量表和其它热计量产品的生产企业进行改造以扩大产能，增加产品种类，提升市场份额。

（4）公司制度与团队建设

公司将根据发展状况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建立全面的管理体系和激励机制，保障企业健康发展，迅速壮大。公司围绕核心战略制定相应的团队建设规划，优化人才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竞争机制和后备人才培养机制。公司人力资源发展以公开透明、平等竞争、按劳取酬为原则，旨在最大限度地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造就高素质的管理、研发、生产、营销团队。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分析

1、公司的竞争优势分析

（1）技术优势

公司成立于1992年，已经有了20多年的经验和技术储备，公司专注于热量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技术已经达到了国际先进程度，取得了多项专利和荣誉证书，公司的超声波热量表技术、间接时差法测量技术、全量程补偿技术、双供电技术、导流一体式反射板技术、内螺纹技术、三维多反射声道和稳流结构技术、远传技术、通断时间面积法技术、供热计量与温控一体化技术等技术均已应用到产品中。公司拥有占员工总数近20%的研发团队，使得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品质可靠性和运营稳定性得到了广大用户的认可，在行业内产生了较大影响。

（2）销售网络优势

公司非常重视销售网络的建设，目前公司销售人员占28%，公司以山东销售总部为中心，设立了吉林分公司、潍坊分公司，同时在北方15个省份几乎都有销售代表与办事处。完善的营销网络为公司实现快速发展、提高市场占有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品牌优势

公司自1992年成立以来，获得了证书编号为10412Q20605R0S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凭借20年的技术和产品质量优势，获得了客户及有关机构的认同，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所生产的贝特牌超声波热量表获得由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证中心颁发的“全国产品质量公证十佳品牌”、“质量放心、国家标准合格企业”、“中国315诚信品牌”及重点推广单位等一些列荣誉证书。良好的品牌形象使公司拥有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并为公司进入新的市场领域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公司的竞争劣势分析

（1）研发能力有待提高

由于技术和研发对本产业的重要性，高素质人才是本行业竞争力的核心，持续的技术研发才能长期支持公司的稳健发展。虽然公司已经培养了自己的研究团队，但随着近几年的迅速发展，公司的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目前的人力资源现

战略显不足。为了适应公司未来的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必须继续加大对一流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加快产品创新，实现企业在行业的差异化竞争战略。

（2）资金规模较小

公司因随着业务的发展需要，不断扩大生产，产品创新、研发成本、市场拓展、产能扩大、公司制度与团队建设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前期虽已积累部分资金，但相对于业务的扩张，资金成为公司发展的一大瓶颈。

（3）营销网络不够完善

国际领先的仪表供应商均在全球建立了销售和服务网点，为客户提供产品展示、培训、技术服务和售后支持。公司在国内建设了一定的销售网络，但是销售网络的布局仍不能满足持续发展的业务需求，网点数量、硬件配置和人员数量尚不够充分，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人；第一届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为2014年8月15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还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科学和规范。

（二）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公司“三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均能有效执行，运行较为规范。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勤勉尽责，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注

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

（一）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14年8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公司应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四）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结合公司具体情况逐步建立了涵盖公司各个运营环

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重大事项处置权限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以保证公司规范、安全、顺畅进行。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已建立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三会”规范运行，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已初步建立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不断发展，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受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健全、完整的产品开发与销售体系，具备独立完善的自主经营的能

力，且独立开展经营业务。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经营理念、经营渠道，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完整资产，拥有与其主营业务有关的资质、机械设备等，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真实、合法、完整、有效。公司资产产权清晰，具备独立完整性。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资金及其他资产的使用均按照制度规定的权限逐级审批，保证了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独立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行政人事部门，专门负责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人员的招聘、人事管理及考核制度完全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权，实行独立的劳动用工制度，在人才的选聘、任免等问题上独立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采购人员、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董事、董事长、监事、监事会主席以及总经理的产生程序、任职条件、任其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职权范围。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任期三年。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选聘，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人员独立，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的情况。公司财务人员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并制定了专门的财务管理办法。公司在交通银行威海分行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存款账户，账号为401006300010141018200，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税务登记证号为【鲁】税【威】字371002723867513，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相应的独立职能部门，如：市场部、生产部、研发部、财务部、行政人资部、采购部、品质部等，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培孟、段明、王杰礼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一“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威海市火炬路 219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培孟
注册资本	2,543,047.00 元
持股比例	刘培孟 60.50%；段明 15.53%；王杰礼 12.10%；李刚 5.90%；李风兰 1.92%；王晓辉 1.53%；李冲 1.30%；张学东 1.2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4 年 06 月 30 日
注 册 号	371020200037025

智联投资为单纯的持股型公司，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 威海恩菲地面采暖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威海恩菲地面采暖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市古寨东路附 1-6 号
法定代表人	段明
注册资本	400 万元
持股比例	段明 60%；潘红霞 4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水暖安装；室内装饰；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塑胶地板的安装。
成立日期	2001 年 02 月 21 日
注 册 号	371000228009274

恩菲地暖的主营业务为地暖的安装服务，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3)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威海市科技路 206 号-3
法定代表人	王杰礼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	王杰礼 70.20%；李风兰 9.30%；王晓辉 9.3%；李冲 5.8%；张学东 4.4%； 滕庆华 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能耗诊断、节能方案设计、节能改造及运营服务；节能技术研发与转让， 节能设备安装和维护服务；节能与计量设备及装置的研制、生产、销售； 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	2001 年 10 月 30 日
注 册 号	371000228012844

二十度的主营业务为智能换热机组、智能混水机组、气候补偿控制器的生产、
销售以及节能工程项目安装服务，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4）二十度（威海）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二十度（威海）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威海市科技路 206 号-3
法定代表人	王杰礼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持股比例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凭资质从事热力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设。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03 日
注 册 号	371000200017007

二十度热力工程的主营业务为热力工程设计、施工，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
业竞争关系。

（5）巨野智慧供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巨野智慧供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巨野县金山路南段路西
法定代表人	张广保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持股比例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热力供应；供热节能技术咨询服务；供热设备及配件、矿用电器销售；供热系统工程、节能系统工程、热计量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节能产品的研发；合同能源管理(以上范围不含特种设备,其他需行政许可的须凭许可证或批准的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1 日
注 册 号	371724200013197

巨野智慧供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供热系统工程安装，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综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保证公司利益，避免日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培孟、段明、王杰礼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

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应收实际控制人的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段明	10,000.00	5,000.00	5,000.00
合计	10,000.00	5,000.00	5,000.00

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段明因担任公司总经理而发生的日常出差等公司经营所需，从公司提取 1 万元备用金，均系公司正常运转的需要，不构成资金占用。

为了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各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下：

第三十八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九条：“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第四十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六）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40%以上的；……”。

第四十一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七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第一百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十九）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制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以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一百零三条：“董事会对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置换、银行借款、对外投资、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查和决策权限：……（七）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百分之十以上，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四十的，由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如以上所述投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中的任一事项，适用前述不同的相关标准确定的审批机构同时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则应提交较高一级审批机构批准。”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4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三十四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如下：

第十三条：“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二）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交易而须回避的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4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如下：

第三条：“公司的资产属于公司所有。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第十一条：“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以下程序审议批准并披露。

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后实施。如董事长与该关联交易存在利害关系的，则该项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表决。

2、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3、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关

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十二条：“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第十六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

第二十条：“董事会在审议本案所述关联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自行回避，董事会也有权通知其回避，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应予回避的关联董事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董事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董事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4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亲属关系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在公司全职工作的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对合同期限、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保险福利待遇、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劳动争议处理等进行了约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并承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不在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锁定公司股份承诺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与本单位的关系
1	刘培孟	董事长	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	企业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	王杰礼	监事会主席	二十度董事长	持股超过 5% 股东、监事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3	段明	董事、总经理	威海恩菲地面采暖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总经理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孙国茂	独立董事	济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金融研究院院长	无关联关系
			山东省资本市场创新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主任	无关联关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5	李冲	董事	二十度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高管的关联方
6	李刚	监事	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	公司监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符合《公司法》和《尽调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并作出以下承诺：

- “1、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最近两年内本人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情况；

6、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 董事的变化情况

2012年-2014年8月董事人员构成	2014年8月至今董事人员构成	变动原因
王杰礼、段明、李刚、王晓辉、李冲	刘培孟、段明、孙国茂、李风兰、王晓辉、李冲、张学东	2014年董事人员变动原因为：2014年7月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董事人数由5人增加至7人

2014年8月15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刘培孟、孙国茂、段明、李冲、王晓辉、李风兰、张学东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二) 监事的变化情况

2012年-2014年8月监事人员构成	2014年8月至今监事人员构成	变动原因
刘培孟、李风兰、叶青珍	王杰礼、李刚、王乃卉	2014年7月公司监事会换届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乃卉担任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8月15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选举王杰礼、李刚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股东监事。王杰礼、李刚与职工代表监事王乃卉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三) 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12年-2014年8月高管人员构成	2014年8月至今高管人员构成	变动原因
段明（总经理）、周仙志（副总经理）、邢立安（财务总监）	段明（总经理）、周仙志（副总经理）、邢立安（董事会	2014年8月公司改制聘任邢立安担

	秘书兼财务总监)	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	----------

2014年8月15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项议案，聘任段明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周仙志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邢立安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万元，“报告期”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14】第 3-00524 号《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因此公司未编制合并报表。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77,705.96	9,461,223.02	1,583,280.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255,000.00
应收账款	10,890,242.67	11,926,845.27	5,226,123.00
预付款项	646,716.32	937,120.30	1,400,957.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53,542.33	9,727,614.75	4,300,005.17
存货	10,280,020.46	5,649,130.63	6,615,497.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37,819.53		
流动资产合计	35,986,047.27	38,701,933.97	19,380,864.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70,086.67	1,231,033.87	
长期股权投资	281,172.17	281,157.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19,978.49	3,896,390.77	4,141,334.9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548.55	268,512.98	158,830.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6,785.88	5,677,095.32	4,300,165.73
资产总计	39,552,833.15	44,379,029.29	23,681,030.2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5,297.47	1,842,033.76	2,165,487.56
预收款项	58,251.60	113,478.00	1,461,370.50
应付职工薪酬	497,472.79	804,390.88	533,165.16
应交税费	862,301.45	2,976,384.69	81,014.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6,167.48	3,325,540.00	2,084,216.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9,490.79	14,061,827.33	8,325,254.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489,490.79	14,061,827.33	8,325,254.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20.20	31,720.20	
未分配利润	1,031,622.16	285,481.76	-4,644,224.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63,342.36	30,317,201.96	15,355,775.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552,833.15	44,379,029.29	23,681,030.26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49,001.20	33,543,378.34	21,189,857.38
减: 营业成本	2,791,623.96	19,184,238.54	11,276,689.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224.98	387,140.69	71,548.93
销售费用	1,487,380.76	3,368,508.40	2,596,195.90
管理费用	2,155,097.68	4,218,632.83	3,126,303.53
财务费用	-733,083.43	156,976.42	-7,414.28
资产减值损失	-530,005.34	327,495.88	588,495.4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4.47	-18,842.3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80,777.06	5,881,543.28	3,538,038.72
加: 营业外收入	521,679.44		1,000.1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1,679.44		
减: 营业外支出	6,050.00	3,308.53	1,555.2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896,406.50	5,878,234.75	3,537,483.68
减: 所得税费用	150,266.10	916,808.73	110,861.69
四、净利润	746,140.40	4,961,426.02	3,426,621.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6,140.40	4,961,426.02	3,426,621.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9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9	0.17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49,539.75	28,593,528.03	20,222,41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825.85	1,528,774.19	105,01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7,365.60	30,122,302.22	20,327,428.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08,555.02	20,586,985.36	14,404,777.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6,329.97	3,484,477.94	2,287,48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9,041.86	892,830.20	717,70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408.84	7,683,966.31	4,809,28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00,335.69	32,648,259.81	22,219,25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2,970.09	-2,525,957.59	-1,891,824.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4,012.61	19,949,800.92	5,133,311.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44,012.61	20,189,800.92	5,133,311.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392.93	103,940.24	1,231,33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21,974,012.61	7,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21,392.93	22,617,952.85	8,661,33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619.68	-2,428,151.93	-3,528,02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166.65	167,948.37	116,372.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166.65	2,467,948.37	116,37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66.65	12,832,051.63	1,883,62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3,517.06	7,877,942.11	-3,536,22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1,223.02	1,583,280.91	5,119,50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7,705.96	9,461,223.02	1,583,280.91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1-7月)

单位：元

项 目	股 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1,720.20	285,481.76	30,317,20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31,720.20	285,481.76	30,317,20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746,140.40	746,140.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746,140.40	746,140.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31,720.20	1,031,622.16	31,063,342.36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 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4,644,224.06	15,355,775.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4,644,224.06	15,355,775.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	31,720.20	4,929,705.82	14,961,426.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61,426.02	4,961,426.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31,720.20	-31,720.20	-
1.提取盈余公积					31,720.20	-31,720.2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1,720.20	285,481.76	30,317,201.96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单位: 元

项 目	股 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8,070,846.05	11,929,153.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8,070,846.05	11,929,153.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426,621.99	3,426,621.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426,621.99	3,426,621.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 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4,644,224.06	15,355,775.94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低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其它关联方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以及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5%	3.23%-9.70%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12	5%	8.08%-9.70%
运输设备	5-10	5%	9.70%-19.40%
电子设备	3-8	5%	12.13%-32.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8、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

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根据本公司销售模式以及产品安装调试责任的归属，本公司销售收入按以下原则予以确认：

① 需要安装调试：根据和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订单组织发货，客户进行初步检验，然后指导客户安装完毕，客户验收后出具验收单或验收报告，表明验收完成，公司即可根据验收单向客户办理收款手续。在这种情况下，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没有对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同时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也能流入企业。公司根据合同、销售出库单、货物回单、验收单或验收报告确认收入。

② 不需要安装调试：对于不需要安装的产品销售业务，根据和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组织发货，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后，由客户检验核对无误后，验收后出具《收货或验收单》，公司验收单，在收到货款后确认收入。

公司产品不适用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政府补助类型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的使用年限，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将递延收益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变更长期股权投资会计处理，对公司不属于长期股权投资核算范围的调整到可出售金融资产，对本期及以前年度的损益无影响。

（2）合并范围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3）准则其他变动的影响

除上述项目外，根据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对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情况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7 月份	2013 年	2012 年
毛利率 (%)	50.58	42.81	46.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3	20.25	2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9	20.08	24.45

公司综合毛利率 2014 年 1-7 月、2013 年和 2012 年分别为 50.58%、42.81% 和 46.78%，毛利率较高，总体来看平稳中呈上升趋势。目前受节能减排政策下的供热计量改革政策、城镇化进程的加快等利好因素的影响，未来超声波热量表市场将持续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a、公司各产品毛利率分析：

①超声波热量表业务

超声波热量表业务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47.04%、49.33% 和 55.04%，报告期内毛利率较高且呈不断上升的趋势。

超声波热量销售平均单价和成本平均单价的变化主要受客户及规格型号构成不同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销售平均单价呈上升趋势主要是随着规模的增加，公司加大了对 DN40 以上用于楼栋和工业的超声波热量表的销售，楼栋和工业超声波热量表销售价格从而整体拉高了超声波热量表的销售单价。

其中 2013 年度超声波热量表的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上升 2.29 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 2013 年超声波热量表销售平均单价较 2012 年上升 12.34%，另一方面公司的平均单位成本较 2012 年上升 7.48% 主要体现在单位产

品的原材料、制造费用的增加；2014年1-7月超声波热量表的毛利率较2013年度上升5.7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销售平均单价较2013年上升5.23%的情况下，成本单价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所致。

②涡街流量计业务

涡街流量计业务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的毛利率分别为51.07%、50.88%和48.43%；随着销售平均单价的上升，其成本单价也成上升趋势，且上升幅度较为一致，报告期内毛利率保持稳定。

③远传系统业务

远传系统业务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的毛利率分别为59.92%、21.83%和66.17%，2013年毛利率较2012年下降38.09个百分点，而2014年1-7月毛利率较2013年上升44.34个百分点，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远传系统业务属于公司超声波热量表的配套业务，主要作为销售超声波热量表的配套产品，企业根据客户的不同情况(例如采购的热量表数量及利润空间)采取低价、正常或高价销售等不同政策确定最终销售价格；由于不同年度客户变化较大，定价政策不一致，导致毛利率波动较大。

④配件业务

配件业务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的毛利率分别为16.79%、19.16%和39.38%，因客户需求的配件品种、规格及指定的配件供应商不同等因素导致销售价格存在较大波动，从而导致毛利率存在波动。

⑤安装调试服务

安装调试服务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的毛利率为36.28%、13.96%和24.43%，变动幅度较大。主要是公司在销售超声波热量表和远传等产品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公司为保证超声波热量表和远传等产品的销售顺畅，在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的价格方面浮动范围较大，导致毛利率波动较大。

b、报告期内，公司2012年和2013年净资产收益率较为平稳，2012年利润增加但是净资产收益率下降4.87%，原因是当期增加了1000万元的注册资本，由此产生的经济效益尚未显现。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7月份	2013年	2012年
资产负债率(%)	21.46	31.69	35.16
流动比率(倍)	4.24	2.75	2.33
速动比率(倍)	3.03	2.35	1.53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且保持在合理的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好，2014年7月份资产负债率较上期下降较大主要是因为其他应付款大幅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低，主要受益于公司长期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原则，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股东投入资本来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7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6	3.67	5.74
存货周转率(次)	0.35	3.13	2.12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74次、3.67次、0.46次，公司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2年下降的原因是2013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较大所致，应收账款期末增加较大的原因请查看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二）应收账款”；2014年1-7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的原因是2014年1-7月属于公司的销售淡季，销售收入较小所致。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份，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12次、3.13次、0.35次，公司年度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且保持在合理水平。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2,970.09	-2,525,957.59	-1,891,82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619.68	-2,428,151.93	-3,528,02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66.65	12,832,051.63	1,883,627.31

①经营活动

公司两年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产品需要安装验收，销售回款存在一定的滞后现象，账期较长；同时采购

的原材料需要提前预付所致或者信用期较短所致；另外“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非关联方的往来款变动较大也对现金流量净额有较大影响。

②投资活动

公司 2014 年 1-7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22,619.68 元、-2,428,151.93 元、-3,528,024.55 元，2014 年 1-7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主要系 2014 年 1-7 月份公司收回关联方的款项所致；2013 年度及其 2012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负数较大，主要为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所致；

③筹资活动

公司 2014 年 1-7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3,166.65 元、12,832,051.63 元、1,883,627.31 元，差异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增资扩股及各期借入及归还借款、支付借款利息所致。

5、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对比

①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汇中股份（300371）、新天科技（300259）在盈利能力方面指标列示如下：

指标	时间	贝特智联	汇中股份	新天科技	同行业平均数据
毛利率（%）	2014 年 7 月 31 日或 2014 年 6 月 30 日	50.58	49.97	56.11	49.9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2.81	51.82	49.95	50.89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6.78	55.22	47.40	5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 年 7 月 31 日或 2014 年 6 月 30 日	2.43	4.99	4.01	4.5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25	30.91	15.75	23.33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5.12	32.74	13.80	23.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 年 7 月 31 日或 2014 年 6 月 30 日	-1.59	4.77	3.31	4.0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08	30.10	14.24	22.1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4.45	32.20	13.11	22.66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略低或略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合理稳定，表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

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基本持平波动不大，随着

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净资产收益能力将不断得到提高。

②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汇中股份（300371）、新天科技（300259）在偿债能力方面指标列示如下：

指标	时间	贝特智联	汇中股份	新天科技	同行业平均数据
资产负债率 (%)	2014年7月31日或 2014年6月30日	21.46	8.83	11.94	10.39
	2013年12月31日	31.69	15.74	13.63	14.69
	2012年12月31日	35.16	10.04	13.49	11.77
流动比率 (倍)	2014年7月31日或 2014年6月30日	4.24	9.64	7.77	8.71
	2013年12月31日	2.75	5.20	6.74	5.97
	2012年12月31日	2.33	7.43	6.24	6.84
速动比率 (倍)	2014年7月31日或 2014年6月30日	3.03	7.78	7.20	7.49
	2013年12月31日	2.35	3.63	6.22	4.93
	2012年12月31日	1.53	5.25	5.85	5.55

公司的长期及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主要受益于公司长期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原则，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股东投入资本来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但是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还是偏弱，主要原因是可比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金，资本金较为充足，直接融资能力强，故资产负债率相应较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本公司。

③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汇中股份（300371）、新天科技（300259）在营运能力方面指标列示如下：

指标	时间	贝特智联	汇中股份	新天科技	同行业平均数据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014年7月31日或 2014年6月30日	0.46	1.25	1.46	1.36
	2013年12月31日	3.67	3.86	3.88	3.87
	2012年12月31日	5.74	3.35	4.34	3.85
存货周转率(次)	2014年7月31日或 2014年6月30日	0.35	0.48	1.51	1.00
	2013年12月31日	3.13	1.62	4.07	2.85
	2012年12月31日	2.12	1.27	4.06	2.67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与可比上市公司基本持平或略高于上市公司，表明公司各项指标合理，营运能力较强，生产经营运转正常。

④获取现金流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汇中股份（300371）、新天科技（300259）在获取现金流方面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时间	贝特智联	汇中股份	新天科技	同行业平均数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年1-7月或2014年1-6月	-470.30	-466.22	517.63	51.41
	2013年	-252.60	6,330.39	1,533.41	3,931.90
	2012年	-189.18	3,986.14	7,107.14	5,54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年1-7月或2014年1-6月	172.26	-3,046.78	1,297.75	-1,749.03
	2013年	-242.82	-897.27	-5,508.32	-3,202.80
	2012年	-352.80	95.61	-10,560.45	-5,23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年1-7月或2014年1-6月	-20.32	20,277.29	-1,997.95	9,139.67
	2013年	1,283.21	-5,096.00	-1,536.59	-3,316.30
	2012年	188.36	-3,159.52	-1,664.96	-2,412.24

公司规模远小于可比上市公司，公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亦远小于可比上市公司，且公司处在一个销售的扩张期，存货的储备较多，为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导致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随着公司加大了货款的催收及其采购的稳定，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会有所好转。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8、收入”。

（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营业毛利等财务数据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3较2012增长率(%)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5,649,001.20	33,543,378.34	58.30	21,189,857.38
营业成本(元)	2,791,623.96	19,184,238.54	70.12	11,276,689.18
营业毛利(元)	2,857,377.24	14,359,139.80	44.85	9,913,168.20
综合毛利率(%)	50.58	42.81	-8.50	46.78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营业毛利总体呈上升趋势。其中：201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33,543,378.34元，较2012年度增长58.30%；营业成本为19,184,238.54元，较2012年度增长70.12%；营业毛利为14,359,139.80元，较2012年度增长44.85%。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均在40%以上，保持在较高水平。

(三) 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按产品类别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产品类别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增长率(%)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超声波热量表	4,476,272.02	79.24	26,162,912.03	78.00	33.00	19,672,040.11	92.84
涡街流量计	96,101.71	1.70	432,328.12	1.29	-8.51	472,521.37	2.23
远传系统	126,401.71	2.24	827,532.14	2.47	62.69	508,648.89	2.40
配件	210,065.76	3.72	3,813,231.21	11.37	815.22	416,647.02	1.97
安装调试	740,160.00	13.10	2,307,374.84	6.88	1822.81	120,000.00	0.57
合计	5,649,001.20	100.00	33,543,378.34	100.00	58.30	21,189,857.38	100.00

超声波热量表业务收入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超声波热量表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2.84%、78.00%和79.24%。2012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的超声波热量表收入分别为19,672,040.11元、26,162,912.03元，2013年较2012年增长33.00%，主要原因为公司2013年大力拓展市场，积极进入吉林、内蒙古、河北及新疆等外省市场；省内在维持好老客户的同时，大力发展新客户，保证了超声波热量表收入的快速增长。

同时，公司还销售涡街流量计、远传系统及配件和提供安装调试服务。2013年，涡街流量计销售收入为432,328.12元，较2012年下降8.51%，总体较为平

稳；2013年远传系统销售收入为827,532.14元，较2012年增长62.69%，主要原因为远传系统一般情况下与超声波热量表配套销售，随着超声波热量表销售的增长，远传系统也相应的增长；2013年配件销售收入为3,813,231.21元，较2012年增长815.22%，主要原因为2012年公司与乳山建设局签订一笔大额超声波热量表及配件合同，配件需求较大，导致2013年配件收入增加较大。

2013年，公司安装调试业务收入分别2,307,374.84元，较2012年增长1822.81%，主要原因为随着2013年超声波热量表业务量的增加，相应的配套安装业务需求量也迅速增长。

2、按区域划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区域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省内	4,173,191.80	73.87	27,474,634.90	81.91	50.80	18,219,374.30	85.98
省外	1,475,809.40	26.13	6,068,743.44	18.09	104.30	2,970,483.08	14.02
合计	5,649,001.20	100.00	33,543,378.34	100.00	58.30	21,189,857.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省内客户。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公司省内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5.98%、81.91%和73.87%。2013年省外业务收入较2012年占营业收入比重增长4.07个百分点，系由于公司不断开拓省外市场，省外市场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逐步提高。

(四) 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营业成本明细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成本(元)	占比(%)	营业成本(元)	占比(%)	增长率(%)	营业成本(元)	占比(%)
超声波热量表	2,012,604.44	72.09	13,257,097.79	69.10	27.25	10,418,482.75	92.39
涡街流量计	49,555.89	1.78	212,341.75	1.11	-8.15	231,190.85	2.05
远传系统	42,763.11	1.53	646,851.56	3.37	217.31	203,853.02	1.81
配件	127,342.66	4.56	3,082,605.04	16.07	789.12	346,701.39	3.07
安装调试	559,357.86	20.04	1,985,342.40	10.35	2,496.54	76,461.18	0.68

合计	2,791,623.96	100.00	19,184,238.54	100.00	70.12	11,276,689.18	100.00
----	--------------	--------	---------------	--------	-------	---------------	--------

公司的营业成本以超声波热量业务为主，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超声波热量表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2.39%、69.10% 和 72.09%，相对而言，其他业务的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低。报告期内，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加，且各项业务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与各项业务的营业成本占营业成本总额的比例基本相适应。

(1) 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别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超声波热量表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直接材料	1,652,146.98	82.09	11,116,076.50	83.85	8,922,388.63	85.64
直接人工	175,700.37	8.73	483,884.07	3.65	446,952.91	4.29
制造费用	184,757.09	9.18	1,657,137.22	12.50	1,049,141.21	10.07
合计	2,012,604.44	100.00	13,257,097.79	100.00	10,418,482.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超声波热量表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占营业成本比重 80%以上，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基本保持稳定。2014 年 1-7 月公司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提高主要是因为因收入季节性影响公司 2014 年 1-7 月产品生产量较少，而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多为固定费用，其费用支出在月度内均匀发生，由此导致 2014 年 1-7 月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上升；而 2014 年 1-7 月份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比重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加强公司的生产管理，物料消耗下降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涡街流量计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直接材料	68,921.20	78.54	166,773.21	78.54	179,542.81	77.66
直接人工	10,634.69	21.46	45,568.54	21.46	51,648.04	22.34
制造费用	-	-	-	-	-	-
合计	49,555.89	100.00	212,341.75	100.00	231,190.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涡街流量计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占营业成本比重78%左右，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基本保持稳定；涡街流量计产量较少，加工程序较为简单，因此公司未对其分配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远传系统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42,763.11	100.00	646,851.56	100.00	203,853.02	100.00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42,763.11	100.00	646,851.56	100.00	203,853.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远传系统营业成本均由直接材料构成，公司从外部采购远传系统并直接销售，一般情况下不经过加工处理程序，未分配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配件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27,342.66	100.00	3,082,605.04	100.00	346,701.39	100.00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127,342.66	100.00	3,082,605.04	100.00	346,701.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配件营业成本均由直接材料构成，主要原因是配件均从外部采购并直接销售。

报告期内，安装调试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78,397.86	14.02	791,496.40	39.87	76,461.18	100.00
劳务成本	480,960.00	85.98	1,193,846.00	60.13		
合计	559,357.86	100.00	1,985,342.40	100.00	76,461.1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安装调试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和劳务成本构成，2014

年1-7月和2013年发生的劳务成本为公司根据安装调试工作量等实际情况委托给其他企业所支出的劳务成本，相关企业均已开具建筑业统一发票。

（2）报告期内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成本的归集

①材料费用的归集

车间根据BOM单进行领料，并在ERP中指定材料的成本核算对象，材料费用自动归集到相关的成本核算对象中，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产品。车间一般材料消耗计入“制造费用”总账和其所属明细账中，其他部门耗用材料计入相关科目中。

②人工费用的归集

月末，以本月工资结算单作为分配工资费用的依据。生产车间生产工人工资以及相应的福利费和社会保险费直接计入“生产成本”总账和所属各级明细账中，生产车间管理人人工资以及相应的福利费和社会保险费均计入“制造费用”总账和其所属明细账中，其他部门工人工资以及相应的福利费和社会保险费计入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相关科目中。并根据各产品耗用材料比例分摊车间人工费。

③制造费用的归集

A: 动力费用、租赁费分配

外购动力费（电费），根据本月车间实际耗用和办公实际耗用电量明细表，将生产车间耗用动力费（电费）进入“制造费用”，将办公部门消耗的动力费（电费）计入“管理费用”。

租赁费根据车间和办公部门租赁面积进行分配，车间租赁费计入“制造费用”，办公部门租赁面积计入管理费用等科目中。

B: 折旧费用归集

公司在ERP中设有固定资产卡片，分类登记不同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情况。月末，根据各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的原价，折旧率、折旧年限，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ERP根据使用部门自动将计提的折旧费用分配计入“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相关科目中。

2、成本的分配及结转

①制造费用的分配及结转

月末，财务人员根据本月制造费用实际发生的金额编制“制造费用分配表”，按本月各主要完工产品耗用直接材料比例分配及结转至生产成本之中。

②月末不计算在产品成本，未完工产品月末不进行倒冲领料，未完工产品领用材料作为车间存货，不分配人工费和制造费用。

（五）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及毛利率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 (元)	毛利率 (%)	毛利 (元)	毛利率 (%)	毛利 (元)	毛利率 (%)
超声波热量表	2,463,667.58	55.04	12,905,814.24	49.33	9,253,557.36	47.04
涡街流量计	46,545.82	48.43	219,986.37	50.88	241,330.52	51.07
远传系统	83,638.60	66.17	180,680.58	21.83	304,795.87	59.92
配件	82,723.10	39.38	730,626.17	19.16	69,945.63	16.79
安装调试	180,802.14	24.43	322,032.44	13.96	43,538.82	36.28
合 计	2,857,377.24	50.58	14,359,139.80	42.81	9,913,168.20	46.78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由于公司的超声波热量表业务的营业收入占每年营业收入总额的 75% 以上，因此超声波热量表业务毛利率的变动直接影响到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变动。其他业务的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对综合毛利率影响不大。

报告期内，主要业务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元)	金额 (元)	增长率 (%)	金额 (元)	
超声波热量表	营业收入	4,476,272.02	26,162,912.03	33.00	19,672,040.11
	营业成本	2,012,604.44	13,257,097.79	27.25	10,418,482.75
	毛利	2,463,667.58	12,905,814.24	39.47	9,253,557.36
	毛利率 (%)	55.04	49.33	4.87	47.04
涡街流量计	营业收入	96,101.71	432,328.12	-8.51	472,521.37
	营业成本	49,555.89	212,341.75	-8.15	231,190.85
	毛利	46,545.82	219,986.37	-8.84	241,330.52
	毛利率 (%)	48.43	50.88	-0.37	51.07

远传系统	营业收入	126,401.71	827,532.14	62.69	508,648.89
	营业成本	42,763.11	646,851.56	217.31	203,853.02
	毛利	83,638.60	180,680.58	-40.72	304,795.87
	毛利率(%)	66.17	21.83	-63.57	59.92
配件	营业收入	210,065.76	3,813,231.21	815.22	416,647.02
	营业成本	127,342.66	3,082,605.04	789.12	346,701.39
	毛利	82,723.10	730,626.17	944.56	69,945.63
	毛利率(%)	39.38	19.16	14.12	16.79
安装调试	营业收入	740,160.00	2,307,374.84	1822.81	120,000.00
	营业成本	559,357.86	1,985,342.40	2496.54	76,461.18
	毛利	180,802.14	322,032.44	639.64	43,538.82
	毛利率(%)	24.43	13.96	-61.52	36.28

(1) 超声波热量表毛利率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4,476,272.02	26,162,912.03	19,672,040.11
营业成本	2,012,604.44	13,257,097.79	10,418,482.75
销售量	10,163.00	62,506.00	52,798.00
销售平均单价	440.45	418.57	372.59
成本平均单价	198.03	212.09	197.33
其中: 原材料	162.56	177.84	168.99
直接人工	17.29	7.74	8.47
制造费用	18.18	26.51	19.87
毛利率(%)	55.04	49.33	47.04

超声波热量表业务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47.04%、49.33% 和 55.04%，报告期内毛利率较高且呈不断上升的趋势。

超声波热量销售平均单价和成本平均单价的变化主要受客户及规格型号构成不同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销售平均单价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规模的增加，公司加大了对 DN40 以上用于楼栋和工业的超声波热量表的销售，楼栋和工业超声波热量表销售价格从而整体拉高了超声波热量表的销售单价。

其中 2013 年度超声波热量表的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上升 2.29 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 2013 年超声波热量表销售平均单价较 2012 年上升 12.34%，另一方面公司的平均单位成本较 2012 年上升 7.48%，主要体现在单位产品的原材料、制造费用的增加；2014 年 1-7 月超声波热量表的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5.7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销售平均单价较 2013 年上升 5.23% 的情况下，成本单价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所致。

(2) 涡街流量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96,101.71	432,328.12	472,521.37
营业成本	49,555.89	212,341.75	231,190.85
销售量	20.00	180.00	303.00
销售单价	4,805.09	2,401.82	1,559.48
成本单价	2,477.79	1,179.68	763.01
其中：原材料	1,946.06	926.52	592.55
直接人工	531.73	253.16	170.46
制造费用			
毛利率 (%)	48.43	50.88	51.07

涡街流量计业务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51.07%、50.88% 和 48.43%；随着销售平均单价的上升，其成本单价也成上升趋势，且上升幅度较为一致，报告期内毛利率保持稳定。

(3) 远传系统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126,401.71	827,532.14	508,648.89
营业成本	42,763.11	646,851.56	203,853.02
销售量	30.00	647.00	125.00
销售单价	4,213.39	1,279.03	4,069.19
成本单价	1,425.44	999.77	1,630.82
其中：原材料	1,425.44	999.77	1,630.82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毛利率 (%)	66.17	21.83	59.92

远传系统业务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59.92%、21.83% 和 66.17%，2013 年毛利率较 2012 年下降 38.09 个百分点，而 2014 年 1-7 月毛利率较 2013 年上升 44.34 个百分点，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远传系统

业务属于公司超声波热量表的配套业务，主要作为销售超声波热量表的配套产品，企业根据客户的不同情况(例如采购的热量表数量及利润空间)采取低价、正常或高价销售等不同政策确定最终销售价格；由于不同年度客户变化较大，定价政策不一致，导致毛利率波动较大。

(4) 配件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210,065.76	3,813,231.21	416,647.02
营业成本	127,342.66	3,082,605.04	346,701.39
销售量	4,892.00	143,701.00	12,640.00
销售单价	42.94	26.54	32.96
成本单价	26.03	21.45	27.43
其中：原材料	26.03	21.45	27.43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毛利率(%)	39.38	19.16	16.79

配件业务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的毛利率分别为16.79%、19.16%和39.38%，因客户需求的配件品种、规格及指定的配件供应商不同等因素导致销售价格存在较大波动，从而导致毛利率存在波动。

(5) 安装调试服务毛利率分析：

安装调试服务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的毛利率为36.28%、13.96%和24.43%，变动幅度较大。主要是公司在销售超声波热量表和远传等产品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公司为保证超声波热量表和远传等产品的销售顺畅，在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的价格方面浮动范围较大，导致毛利率波动较大。

(六) 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1,487,380.76	3,368,508.40	29.75	2,596,195.90
管理费用	2,155,097.68	4,218,632.83	34.94	3,126,303.53
财务费用	-733,083.43	156,976.42	--	-7,414.28
期间费用合计	2,909,395.01	7,744,117.65	35.50	5,715,085.15
营业收入	5,649,001.20	33,543,378.34	58.30	21,189,857.3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6.33		10.04	12.2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8.15		12.58	14.7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47	--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51.50	23.09	26.97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5,715,085.15 元、7,744,117.65 元和 2,909,395.0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6.97%、23.09% 和 51.50%，2013 年公司各项期间费用的增长幅度均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2013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2 年减少 3.8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在于营业收入增长较快。2014 年 1-7 月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原因是 1-7 月份属于热量表的销售淡季，但是主要费用构成例如职工薪酬、研发投入、办公费等相对稳定，导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的具体分析如下：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职工薪酬	594,731.44	39.99	1,048,789.43	31.14	31.58	797,050.85	30.70
广告费	68,050.47	4.58	360,883.98	10.71	6.16	339,954.30	13.09
运输费	89,678.64	6.03	139,995.85	4.16	94.12	72,118.94	2.78
差旅及车辆费用	210,680.30	14.16	642,365.08	19.07	34.42	477,874.43	18.41
业务招待费	54,505.50	3.66	125,064.91	3.71	-41.01	212,017.00	8.17
办公费	56,788.98	3.82	40,040.50	1.19	-27.88	55,515.52	2.14
检测费	284,359.34	19.12	938,502.84	27.86	143.75	385,030.00	14.83

其他	128,586.09	8.65	72,865.81	2.16	-71.61	256,634.86	9.89
合计	1,487,380.76	100.00	3,368,508.40	100.00	29.75	2,596,195.90	100.00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检测费、差旅费及车辆费用等项目构成。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2,596,195.90元、3,368,508.40元和1,487,380.76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2.25%、10.04%和26.33%。

2013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12年增加772,312.50元，增长29.75%。主要系伴随公司2013年销售收入的较快增长，检测费、职工薪酬、运输费及差旅费用随之增加。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技术开发费	509,440.93	23.64	962,496.08	22.82	16.96	822,951.35	26.32
职工薪酬	618,223.13	28.69	1,652,182.01	39.16	50.02	1,101,305.59	35.23
办公费	245,327.03	11.38	408,490.50	9.68	8.68	375,869.43	12.02
折旧费	65,436.17	3.04	150,009.49	3.56	-0.50	150,766.40	4.82
差旅费	129,115.90	5.99	265,878.80	6.30	78.82	148,683.05	4.76
业务招待费	66,552.00	3.09	162,315.35	3.85	33.15	121,905.70	3.90
车辆费用	78,391.42	3.64	158,436.01	3.76	-16.74	190,281.26	6.09
培训费	104,040.00	4.83	209,805.00	4.97	74.84	120,000.00	3.84
税费	18,548.92	0.86	18,315.39	0.43	258.47	5,109.29	0.16
会议费	12,487.00	0.58	66,987.10	1.59	970.94	6,255.00	0.20
通讯费	11,276.10	0.52	9,444.36	0.22	65.57	5,704.00	0.18
其他费用	296,259.08	13.75	154,272.74	3.66	99.13	77,472.46	2.48
合计	2,155,097.68	100.00	4,218,632.83	100.00	34.94	3,126,303.53	100.00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技术开发费、职工薪酬、办公费等项目构成。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3,126,303.53元、4,218,632.83元和2,155,097.68元，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4.75%、12.58%和38.15%。

公司2013年度管理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1,092,329.3元，增长34.94%，主要系由于2013年公司加大了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导致技术开发费增加较大；

同时，2013 年公司管理人员人数增加及工资和保险提高导致职工薪酬增加较大。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金额 (元)	增长率 (%)	金额 (元)
利息支出	203,166.65	167,948.37	44.32	116,372.69
减：利息收入	942,734.38	64,836.61	-49.08	127,325.58
其中：非银行单位利息收入	937,819.53			
手续费支出	6,484.30	53,864.66	1,422.20	3,538.61
合 计	-733,083.43	156,976.42	-	-7,414.28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和手续费支出构成。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财务费用分别为-7,414.28 元、156,976.42 元和-733,083.43 元，变动幅度较大。

2014 年 1-7 月，公司利息收入增加较大的原因是企业应收非金融企业利息收入所致。

(七)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准备	-530,005.34	327,495.88	588,495.40
合计	-530,005.34	327,495.88	588,495.40

2014 年 1-7 月，公司坏账准备为负数的原因为收回其他应收款导致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冲回。

(八)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1,679.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37,819.53	59,800.92	123,311.2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罚款）	-6,050.00	-3,308.53	-1,555.04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1,453,448.97	56,492.39	122,756.25
减：所得税影响数	218,017.35	14,950.23	31,077.82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235,431.62	41,542.16	91,678.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89,291.22	4,919,883.86	3,334,943.56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

资金占用费及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构成。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91,678.43 元、41,542.16 元和 1,235,431.62 元，整体对利润影响较小。2014 年 1-7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较大，主要系 2014 年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以及 2014 年 6 月处置房产产生的利得较大所致。

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补助利得		--	1,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1,679.44		
其他		--	0.18
合 计	521,679.44	--	1,000.18

注：（1）1,000.00 元的政府补助为威海高区科技局发放的的科技奖励。

（2）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形成的原因：2014 年 6 月，公司将名下一处房产转让给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该项交易产生部分处置利得。

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其他	6,050.00	3,308.53	1,555.22
合 计	6,050.00	3,308.53	1,555.22

（九）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减当期可抵扣的进项税额	17%
营业税	安装收入营业额	3%
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报告期内，公司享有如下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第5条的规定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第1条第1款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前身山东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133700045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被依法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在2013至2015年度可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77,705.96	15.87	9,461,223.02	21.32	1,583,280.91	6.69
应收票据			1,000,000.00	2.25	255,000.00	1.08
应收账款	10,890,242.67	27.53	11,926,845.27	26.87	5,226,123.00	22.07
预付款项	646,716.32	1.64	937,120.30	2.11	1,400,957.76	5.92
其他应收款	3,153,542.33	7.97	9,727,614.75	21.92	4,300,005.17	18.16
存货	10,280,020.46	25.99	5,649,130.63	12.73	6,615,497.69	27.94
其他流动资产	4,737,819.53	11.98				
流动资产合计	35,986,047.27	90.98	38,701,933.97	87.21	19,380,864.53	81.8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370,086.67	3.46	1,231,033.87	2.77	-	
长期股权投资	281,172.17	0.71	281,157.70	0.63	-	

固定资产	1,719,978.49	4.35	3,896,390.77	8.78	4,141,334.99	1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548.55	0.49	268,512.98	0.61	158,830.74	0.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6,785.88	9.02	5,677,095.32	12.79	4,300,165.73	18.16
资产总计	39,552,833.15	100.00	44,379,029.29	100.00	23,681,030.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存货等。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7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84%、87.21%及90.98%。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变化情况的具体分析如下：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现金：	16,582.30	0.26	260,150.63	2.75	154,849.91	9.78
其中：人民币	16,582.30		260,150.63	--	154,849.91	--
银行存款：	6,261,123.66		9,201,072.39	97.25	1,428,431.00	90.22
其中：人民币	6,261,123.66	99.74	9,201,072.39	--	1,428,431.00	--
合计	6,277,705.96	100.00	9,461,223.02	100.00	1,583,280.91	100.00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总额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11,578,523.67	12,732,280.42	5,540,499.95
坏账准备	688,281.00	805,435.15	314,376.95
应收账款净额	10,890,242.67	11,926,845.27	5,226,123.00

2013年相比2012年应收账款余额增幅较大，原因系公司在2011年正式批量生产，2012年之前，也主要为经销商客户，应收账款回笼较快，2012年以后公司销售业务不断规范，主要为工程项目客户，大多存在预留质保金，行业回款特征一般比较慢，例如2012年底公司与乳山城乡建设局签订了800多万销售合同，主要在2013年确认收入，2013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380万；这种情况

导致 2013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增幅较大。

2014 年 7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与 2013 年期末余额相比不存在较大波动，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款项收款账期较长所致。

目前，公司的信用政策并未发生变化，一直采用的是经销商主要是预收款的方式，先打款后发货；工程客户（终端客户）主要是按照合同的规定阶段按比例付款，并留有较长时间的质保金应收余额。

2、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1 年以内	9,994,438.37	86.32	499,721.92	9,494,716.45
1 至 2 年	1,433,332.52	12.38	143,333.25	1,289,999.27
2 至 3 年	150,752.78	1.30	45,225.83	105,526.9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合 计	11,578,523.67	100.00	688,281.00	10,890,242.6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1 年以内	10,074,281.90	79.12	503,714.10	9,570,567.80
1 至 2 年	2,478,392.52	19.47	247,839.25	2,230,553.27
2 至 3 年	179,606.00	1.41	53,881.80	125,724.20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合 计	12,732,280.42	100.00	805,435.15	11,926,845.2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1 年以内	5,094,218.82	91.95	254,710.94	4,839,507.88
1 至 2 年	414,544.13	7.48	41,454.41	373,089.72
2 至 3 年	10,156.00	0.18	3,046.80	7,109.20
3 至 4 年	7,000.00	0.13	3,500.00	3,500.00

4 至 5 年	14,581.00	0.26	11,664.80	2,916.20
合 计	5,540,499.95	100.00	314,376.95	5,226,123.00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7 月末，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1.95%、79.12% 和 86.32%，低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公司的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并且已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小，仅为 13.68%，主要为威海热电厂、济南热力有限公司、四平市华生燃气热力公司等约 10 家客户。其中大额的应收账款余额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2014 年 7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期后回款情况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1-2 年	尚未收回
四平市华生燃气热力公司	196,337.32	1-2 年	已收回
济南热力有限公司	184,458.40	1-2 年	尚未收回
乳山市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98,560.00	1-2 年	尚未收回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较为固定的客户，其根据自身的资金周转情况付款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情况，但是威海热电集团作为威海当地最大的供热企业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收回的可能，公司预计未来 1-2 个月该款项将会收回。

济南热力有限公司该款项根据合同支付比例的规定，预计将明年收回。

公司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企业已进行了催收，不存在大额的而长期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3、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无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 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 余额比例 (%)
乳山市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3,631,557.00	1 年以内	31.36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2 年	6.91
潍坊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0	1 年以内	6.22
威海第二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0,000.00	1 年以内	5.96
林龙团	非关联方	687,546.50	1 年以内	5.94
合 计	--	6,529,103.50	—	56.39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 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
乳山市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3,792,003.00	1 年以内	29.78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2 年	14.14
潍坊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0	1 年以内	5.65
潘万浩	非关联方	664,145.40	1 年以内	5.22
林龙团	非关联方	622,571.50	1 年以内	4.89
合 计	-	7,598,719.90		59.68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 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	1 年以内	37.90
欧迪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2,250.00	1 年以内	24.23
济南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744.20	1 年以内	5.52
四平市华生燃气热力公司	非关联方	256,337.32	1 年以内	4.63
李向军	非关联方	168,415.00	1 年以内	3.04
合 计		4,004,331.52	-	75.31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分析

账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621,372.42	96.08	911,624.40	97.28	1,007,190.51	71.89
1 至 2 年	25,343.90	3.92	25,495.90	2.72	186,924.13	13.35
2 至 3 年			-	-	191,944.40	13.70
3 年以上			-	-	14,898.72	1.06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合计	646,716.32	100.00	937,120.30	100.00	1,400,957.76	100.00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番禺奥迪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143.59	19.81	1 年以内	货款
宁波市水表仪器厂	非关联方	83,520.00	12.91	1 年以内	货款
周玉华	非关联方	40,000.00	6.19	1 年以内	货款
山东华宇航天空间技术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800.00	5.84	1 年以内	货款
大连博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17.94	5.2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23,681.53	50.04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66.67	27.30	1 年以内	房租
济南工达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724.35	14.80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番禺奥迪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600.00	12.12	1 年以内	货款
山东华宇航天空间技术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9,300.00	11.66	1 年以内	货款
青岛腾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00.00	4.66	1 年以内	机器设备
合计	--	661,191.02	70.56	--	--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台州市非凡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193.00	22.28	1 年以内	货款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峰渤海阀门经销处	非关联方	291,771.51	20.83	1-3 年	货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威海丰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883.26	10.34	1年以内	加工费、房租
滨州市永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1,801.38	6.55	1-2年	货款
北京中装泰格尔展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537.50	7.74	1年以内	展览费
合计	--	911,186.65	67.75	--	--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总额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3,321,623.50	10,308,547.11	5,044,499.85
坏账准备	168,081.17	580,932.36	744,494.68
其他应收款净额	3,153,542.33	9,727,614.75	4,300,005.17

其他应收款主要由理财款、招标保证金及备用金构成，2013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其主要原因是由于往来款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1年以内	3,281,623.50	98.80	164,081.17	3,117,542.33
1至2年	40,000.00	1.20	4,000.00	36,000.00
2至3年				
3至4年				
合计	3,321,623.50	100.00	168,081.17	3,153,542.3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1年以内	9,078,447.11	88.07	453,922.36	8,624,524.75
1至2年	1,220,100.00	11.83	122,010.00	1,098,090.00
2至3年				
3至4年	10,000.00	0.10	5,000.00	5,000.00
合计	10,308,547.11	100.00	580,932.36	9,727,614.7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1年以内	3,039,906.30	60.26	151,995.32	2,887,910.98
1至2年	44,393.55	0.88	4,439.36	39,954.19
2至3年	1,960,200.00	38.86	588,060.00	1,372,140.00
3至4年	-	-	-	-
合计	5,044,499.85	100.00	744,494.68	4,300,005.17

3、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情况：

关联方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段明	10,000.00	5,000.00	5,000.00
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合计	15,000.00	5,000.00	5,000.00

5、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60.21	1 年以内	往来款
张磊	非关联方	241,326.00	7.27	1 年以内	备用金
山东华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01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刘海防	非关联方	94,595.00	2.85	1 年以内	备用金
山东泰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2.41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合计	--	2,515,921.00	75.74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 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元)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隋卓双	非关联方	2,690,000.00	26.09	1 年以内	往来款
威海嘉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4,012.61	21.09	1 年以内	往来款
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9.4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隋杰涛	非关联方	780,000.00	7.57	1-2 年	往来款
刘向荣	非关联方	550,000.00	5.34	1-2 年	个人借款
合 计	--	8,194,012.61	79.49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 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元)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杜明艳	非关联方	1,940,000.00	38.46	2-3 年	往来款
隋杰涛	非关联方	930,000.00	18.44	1 年以内	往来款
隋卓双	非关联方	690,000.00	13.68	1 年以内	往来款
乳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474,900.00	9.41	1 年以内	保证金
刘向荣	非关联方	350,000.00	6.94	1 年以内	个人借款
合 计	--	4,384,900.00	86.92	--	--

(五)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相对 2012 年的增 长率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原材料	2,245,075.02	21.84	2,189,616.94	38.76	12.90	1,939,462.07	29.32
库存商品	6,504,058.08	63.27	2,800,950.59	49.58	52.56	1,835,985.76	27.75
半成品	197,126.84	1.92	309,271.30	5.47	-13.41	357,152.00	5.40

发出商品	1,333,760.51	12.97	349,291.80	6.18	-85.93	2,482,897.86	37.53
合 计	10,280,020.46	100.00	5,649,130.63	100.00	-14.61	6,615,497.69	100.00

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及发出商品构成，其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是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存货的金额分别为6,615,497.69元、5,649,130.63元和10,280,020.46元。2013年12月31日存货金额相对2012年12月31日下降14.61%。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部分存货”方式进行生产。公司接到订单后，由公司编制全部的生产工艺文件和各类技术设计图纸，根据合同要求和技术方案内容，在公司合格供应商处采购原材料、元器件、部组件后在公司生产车间进行组装和调试，生产过程严格遵照质量管理要求；公司会根据销售淡旺季情况生产部分常用规格的热量表存货，以满足临时或紧急订单的需求；公司将生产的超声波热量表主要组成部分线路主板纳入半成品核算；公司产品发出后需经对方验收合格方能确认收入，因此报告期末会存在发出商品。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原材料的金额分别为1,939,462.07元、2,189,616.94元和2,245,075.02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29.32%、38.76%和21.84%。2013年末的原材料金额较2012年增加250,154.87元，上涨12.90%，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销售量增加导致原材料采购相应增加；2014年7月末原材料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8月份之后逐渐进入销售旺季，需备足一定量的原材料进行生产。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库存商品的金额分别为1,835,985.76元、2,800,950.59元和6,504,058.08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27.75%、49.58%和63.27%。2013年末库存商品金额较2012年增加964,964.83元，上涨52.56%，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销售量增加所导致的库存商品规模增加。2014年7月31日的库存商品金额较2013年末增加3,703,107.49元，主要原因是公司8月份之后逐渐进入销售旺季，公司需要生产部分常用规格热量表产品以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发出商品的金额分别为2,482,897.86元、349,291.80元和1,333,760.51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37.53%、6.18%和12.97%。2013年末的发出商品的金额较2012年减少

2,133,606.06 元，下降 85.93%，主要原因是企业 2012 年度与乳山市城乡建设局签订的合同较大，在年底已发出的商品尚未经对方验收确认，因此导致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出商品的余额较大。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37,819.53	-	-
合 计	4,737,819.53	-	-

公司与威海恒泽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三份委托理财协议（具体合同签订明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4 委托理财合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委托理财款及利息已经全部收回。

（七）长期应收款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143,165.29	1,004,112.49	--
其中：长期应收款	1,517,101.67	1,334,473.07	--
未实现融资费用	373,936.38	330,360.58	--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26,921.38	226,921.38	--
其中：长期应收款	300,279.83	300,279.83	--
未实现融资费用	73,358.46	73,358.46	--
合计	1,370,086.67	1,231,033.87	--

公司的部分客户存在延迟支付部分尾款作为质量保证金的情况。因上述销售尾款回收时间较长，实际上具有了融资的性质，因此公司将期限较长的销售尾款纳入长期应收款核算。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青岛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		281,157.70	281,157.70	30.00	30.00				
合计	--	300,000.00		281,157.70	281,157.70	--	--	--			

2、2013年12月31日-2014年7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3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4年7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青岛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	281,157.70	14.47	281,172.17	30.00	30.00				
合计	--	300,000.00	281,157.70	14.47	281,172.17	--	--	--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5	3.23%-9.70%
机器设备	10-12	5	8.08%-9.70%
运输设备	5-10	5	9.70%-19.40%
电子设备	3-8	5	12.13%-32.33%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51,758.31	5,007,167.38	4,903,227.14
房屋建筑物		2,757,252.00	2,757,252.00
机器设备	1,921,792.34	1,880,021.40	1,812,585.51
运输工具	214,783.00	214,783.00	214,783.00
其他	215,182.97	155,110.98	118,606.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1,779.82	1,110,776.61	761,892.15
房屋建筑物		573,771.00	498,931.31
机器设备	412,530.76	365,481.57	166,606.60
运输工具	115,914.06	92,108.94	51,300.17
其他	103,335.00	79,415.10	45,054.07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其他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19,978.49	3,896,390.77	4,141,334.99
房屋建筑物		2,183,481.00	2,258,320.69
机器设备	1,509,261.58	1,514,539.83	1,645,978.91
运输工具	98,868.94	122,674.06	163,482.83
其他	111,847.97	75,695.88	73,552.56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和车辆，资产规模相对较小。

(十)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节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公司已按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实际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386,367.51	--	530,005.34	--	856,362.17
合计	1,386,367.51	--	530,005.34	--	856,362.17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58,871.63	327,495.88	--	--	1,386,367.51
合计	1,058,871.63	327,495.88	--	--	1,386,367.51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8.90	5,000,000.00	35.56	2,000,000.00	24.02
应付账款	1,755,297.47	20.68	1,842,033.76	13.10	2,165,487.56	26.01
预收款项	58,251.60	0.69	113,478.00	0.81	1,461,370.50	17.55
应付职工薪酬	497,472.79	5.86	804,390.88	5.72	533,165.16	6.40
应交税费	862,301.45	10.16	2,976,384.69	21.17	81,014.86	0.97
其他应付款	316,167.48	3.72	3,325,540.00	23.65	2,084,216.24	25.03
流动负债合计	8,489,490.79	100.00	14,061,827.33	100.00	8,325,254.32	100.00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8,489,490.79	100.00	14,061,827.33	100.00	8,325,254.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总额的变动与资产总额的变动相适应。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7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8,325,254.32元、14,061,827.33

元和 8,489,490.79 元,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5,736,573.01 元,增幅为 68.91%,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交税费及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等项目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构成的详细变动分析如下:

(一) 短期借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5,000,000.00 元,系以山东威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评估价值 1,008.40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中支行借款 5,000,000.00 元。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也为上述借款提供了信用担保。

公司向银行借款的主要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二)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701,711.02	96.95	1,686,616.22	91.56	1,725,564.29	79.68
1 至 2 年	53,586.45	3.05	155,417.54	8.44	74,606.86	3.45
2 至 3 年	--	--	--	--	409.07	0.02
3 年以上	--	--	--	--	364,907.34	16.85
合 计	1,755,297.47	100.00	1,842,033.76	100.00	2,165,487.56	100.00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7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165,487.56 元、1,842,033.76 元和 1,755,297.47 元,占各期末负债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6.01%、

13.10% 和 20.68%。公司各期末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供应商原材料、包装物等款项。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青岛海威茨仪表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424,743.59	24.20
威海三实电器仪表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335,256.41	19.10
青岛佳科恒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310,270.15	17.68
浙江加达流体控制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140,170.94	7.99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139,413.70	7.94
合计	--	--	1,349,854.79	76.9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青岛海威茨仪表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424,743.59	23.06
威海三实电器仪表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335,256.41	18.20
台州名瑞洁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241,499.47	13.11
济南三宇仪表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设备款	182,800.00	9.92
威海琅卡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158,720.00	8.62
合计	--	--	1,343,019.47	72.9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济南三宇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设备款	325,094.98	15.01
玉环友恒阀门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311,000.00	14.36
威海盛通建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135,520.74	6.26
威海市计量所	供应商	检测费	110,000.00	5.08
山东德鲁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货款	102,496.90	4.73
合计	--	--	984,112.62	45.45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三）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8,251.60	100.00	68,688.00	60.53	1,104,892.00	75.61
1至2年			44,790.00	39.47	356,478.50	24.39
合计	58,251.60	100.00	113,478.00	100.00	1,461,370.50	100.00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潍坊市邦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2,290.00	55.43
潍坊久富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150.00	22.57
威海市华源电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811.60	18.56
潍坊巽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10.00	2.59
青岛盛贵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0.00	0.52
合计	--	--	58,061.60	99.6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潍坊市邦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4,790.00	39.47
山东飞洋热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0,800.00	35.95
潍坊久富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150.00	11.59
潍坊巽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568.00	5.79
山东恒奕地源热泵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58.00	4.46
合计	--	--	110,366.00	97.2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博兴县通源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89,747.00	33.51
林龙团	非关联方	货款	417,478.50	28.57
威海云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00.00	13.69
烟台市瑞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8,045.00	12.18
潍坊久富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5,620.00	3.81

合 计	--	--	1,340,890.50	91.76
-----	----	----	--------------	-------

2、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四）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 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20,734.69	38.19	2,640,661.37	79.41	400,896.54	19.23
1 至 2 年	44,309.37	14.01	217,735.00	6.55	1,683,319.70	80.77
2 至 3 年	151,123.42	47.80	467,143.63	14.05	--	--
合 计	316,167.48	100.00	3,325,540.00	100.00	2,084,216.24	100.00

2013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2 年末增加 1,241,323.76 元，涨幅为 59.56%，主要原因因为 2013 年公司与关联方二十度的往来款增加所致。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71,432.79	54.22
高运智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56,000.00	17.71
张卫东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	9.49
青岛万通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6.33
王学浩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17,260.00	5.46
合 计			294,692.79	93.2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851,432.79	85.74
威海鼎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16,020.21	9.50
济南领事华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购货押金	64,735.00	1.95

李向军	非关联方	购货押金	22,875.00	0.69
青岛万通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0.60
合计			3,275,063.00	98.4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占账面余额比例（%）
威海嘉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128,261.39	54.13
威海鼎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16,020.21	15.16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312,182.80	14.98
周仙志	关联方	个人借款	129,000.40	6.19
济南领事华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购货押金	64,735.00	3.11
合计			1,950,199.80	93.57

2、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1,432.79	2,851,432.79	312,182.80
王杰礼			7,227.00
合计	171,432.79	2,851,432.79	319,409.80

3、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盈余公积	31,720.20	31,720.20	-
未分配利润	1,031,622.16	285,481.76	-4,644,224.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63,342.36	30,317,201.96	15,355,775.94

公司股本的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的相关内容。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49,539.75	28,593,528.03	20,222,41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825.85	1,528,774.19	105,01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7,365.60	30,122,302.22	20,327,428.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08,555.02	20,586,985.36	14,404,777.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6,329.97	3,484,477.94	2,287,48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9,041.86	892,830.20	717,70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408.84	7,683,966.31	4,809,28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00,335.69	32,648,259.81	22,219,25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2,970.09	-2,525,957.59	-1,891,824.17

在报告期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的原因是公司销售产品需要安装验收，销售回款存在一定的滞后现象，同时采购的原材料需要提前预付所致。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6,140.40	4,961,426.02	3,426,621.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0,005.34	327,495.88	588,495.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194.05	348,884.46	225,343.6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679.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4,652.88	108,147.45	-6,938.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7	18,842.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964.43	-109,682.24	-41,23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30,889.83	966,367.06	-2,582,606.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8,018.93	-9,884,011.53	-4,144,069.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5,045.94	736,573.01	642,566.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2,970.09	-2,525,957.59	-1,891,824.17

通过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可以说明，公司的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勾稽关系，报告期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值较大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往来的变动及其经营所需存货变动造成的。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2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2年度销售收入	21,189,857.38
减:本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增加	3,698,904.12
减:本期应收票据账面余额的增加	92,500.00
加:应交销项税金	3,581,875.94
加:预收账款的减少	-757,915.20
2012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22,414.00

2013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3年度销售收入	33,543,378.34
减:本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增加	7,191,780.47
减:本期应收票据账面余额的增加	745,000.00
减:本期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的增加	1,634,752.91
加:应交销项税金	5,565,856.53
加:预收账款的减少	-1,347,892.50
加: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增加	403,719.04

2013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93,528.03
----------------------	---------------

2014 年 1-7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2014 年 1-7 月销售收入	5,649,001.20
减:本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增加	-1,153,756.75
减:本期应收票据账面余额的增加	-1,000,000.00
减:本期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的增加	139,052.80
加:应交销项税金	841,061.00
加:预收账款的减少	-55,226.40
2014 年 1-7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49,539.75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2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2012 年营业成本	10,642,454.12
减:本期经营性应付账款的增加	1,058,235.29
加:本期进项税额	3,062,790.25
加:存货的增加	2,582,606.05
加:经营性预付账款的增加	-896,957.06
加: 销售费用中运费的增加	72,118.94
2012 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04,777.01

2013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2013 年营业成本	18,324,942.12
减:本期经营性应付账款的增加	-323,453.80
加:本期进项税额	3,228,798.11
加:存货的增加	-966,367.06
加:经营性预付账款的增加	-463,837.46
加: 销售费用中运费的增加	139,995.85
2013 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86,985.36

2014 年 1-7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2014 年 1-7 月营业成本	2,153,208.12

减:本期经营性应付账款的增加	-86,736.29
加:本期进项税额	857,996.12
加:存货的增加	4,630,889.83
加:经营性预付账款的增加	-309,953.98
加: 销售费用中运费的增加	89,678.64
2014年1-7月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08,555.02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收入	4,914.85	5,035.69	4,014.29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342,911.00	1,523,738.50	101,000.18
合计	1,347,825.85	1,528,774.19	105,014.47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支付的付现费用	1,920,986.32	4,218,208.39	3,382,883.16
支付的往来款项及其他	335,422.52	3,465,757.92	1,426,401.27
合计	2,256,408.84	7,683,966.31	4,809,284.43

(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往来款	13,844,012.61	19,949,800.92	5,133,311.29
合计	13,844,012.61	19,949,800.92	5,133,311.29

(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往来款	12,000,000.00	21,974,012.61	7,43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21,974,012.61	7,430,000.00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刘培孟	9,000,000.00	30.00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段明	7,503,634.00	25.01	实际控制人、总经理
王杰礼	5,846,158.00	19.49	实际控制人、监事会主席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持股 5% 及以上的主要关联自然人

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李刚	公司监事	2,220,000.00	7.40

(2) 主要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青岛贝特智联表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公司持股 30%
威海智联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全体出资人关联，董事、监事关联、直接持股 8.47% 的公司股东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出资人、高管人员王杰礼持有 70.2% 股权，同时担任二十度董事长；出资人、董事王晓辉、李冲、张学东，出资人、监事李风兰分别持有二十度 9.3%、5.8%、4.4%、9.3% 的股权，李冲担任二十度副总经理。
二十度（威海）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出资人、监事会主席王杰礼为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二十度的全资子公司
巨野智慧供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出资人、监事会主席王杰礼为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二十度的全资子公司
威海市金威投资开发公司乳山分公司	出资人、董事长刘培孟任该分公司负责人
山东威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出资人、董事长刘培孟直接持股 10%
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培孟，监事李刚关联，分别担任银通担保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
威海恩菲地面采暖有限公司	出资人、总经理段明直接持股 60%，同时担任恩菲地暖执行董事
威海经亚塑胶销售安装有限公司	出资人、总经理段明关联

注①：威海经亚塑胶销售安装有限公司因未参加企业年检，已于 2007 年被吊销营业执照至今。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其他关联方

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孙国茂	公司独立董事	--	--
李风兰	公司董事	929,955.00	3.1

王晓辉	公司董事	737,951.00	2.46
李冲	公司董事	626,455.00	2.09
张学东	公司董事	592,800.00	1.98
李刚	公司监事	2,220,000.00	7.4
王乃卉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
周仙志	公司副总经理	--	--
邢立安	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

除上述关联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时间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二十度	2013 年	超声波热量表	767,700.85	2.93
二十度	2014 年 1-7 月	超声波热量表	139,196.57	2.47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山东威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贝特有限	5,000,000.00	2013 年 8 月 5 日	2014 年 8 月 1 日	是
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贝特有限	5,000,000.00	2013 年 8 月 5 日	2014 年 8 月 1 日	是

（2）关联方租赁

2012 年度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贝特有限	二十度	办公楼	2012-1-1	2012-12-31	免租金

2013 年度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贝特有限	二十度	办公楼	2013-1-1	2013-12-31	免租金

2014 年 1-7 月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贝特有限	二十度	办公楼	2014-1-1	2014-6-16	免租金
贝特有限	智联投资	办公楼	2014-6-30	2014-12-31	5,000.00

注：公司出租给二十度的房屋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止。租赁期间免租金，二十度只需承担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将此房产转让给二十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2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借出 金额(元)	2012 年偿还 金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二十度	--	2,000,000.00	--	2,000,000.00

2013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3 年借出 金额(元)	2013 年偿还 金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二十度	2,000,000.00	--	2,000,000.00	--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转让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二十度	房屋转让	协议价	2,680,000.00	100.00

山东二十度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供热系统节能技术研究及能源服务，为满足客户需要，销售部分超声波热量表；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系公司成立初期法人资产意识薄弱，与公司出现资金拆借行为；2013 年 8 月 5 日，公司自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中支行取得 500 万元银行借款，

因此项贷款需由担保人提供担保，故山东威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威海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通过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经营成果，寻求资本市场的支持，逐步减少关联往来和关联担保。关联方资产转让，目的为消除非必要的关联交易。

3、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没有制订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与规范关联交易相关的制度，并修改完善了《公司章程》。上述文件中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相关的规定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之“（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一定瑕疵，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公司章程中也未对关联交易进行专门规定，故公司的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的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程序。但上述关联交易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且已经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体现了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并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未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以 2014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事项进行评估，并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出具了中联鲁评报字[2014]第 14025 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4 年 4 月 30 日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序号	项目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评估增值（万元）	增值率
1	资产总额	4,212.53	4,310.10	97.57	2.32
2	负债总额	1,155.71	1,155.71	-	-
3	股东权益总额	3,056.82	3,154.39	97.57	3.19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以下原则进行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开转让后，将根据公司章程的现有规定，视公司的经营状况，由股东大会做出股利分配的决策，由董事会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一）国家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国务院及有关政府部门颁布的一系列鼓励性政策，为智能计量仪表行业的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业绩也因此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但是，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下游行业需求增长速度放缓，可能对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智能计量仪表市场需求强劲增长，不仅价格比较高，毛利率也远高于传统机械表，智能表产品的强劲需求和高毛利率将会吸引更多的厂家进入该行业。尽管公司在技术、品牌、质量、营销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后期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创新能力，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7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540,499.95元、12,732,280.42元和11,578,523.67元，占相应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23.40%、28.69%和29.27%，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6.15%、37.96%和204.97%。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将给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增加压力，并加大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同时，公司业务扩张需要较多的流动资金，而大量的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资金，如后续流动资金不足则可能限制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目前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

（1）2013年5月公司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按17%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经税务主管部门审核后予以退税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有效期五年。

（2）2013年12月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

报告期内上述优惠政策的享受增加了公司收益，但若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动，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净利润将减少。

（五）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高科技行业，需要大批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才能适应行业发展需求，并增强核心竞争力。随着业务的不断扩张，企业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强烈。如果未来由于发展规模未能跟上市场的变化或激励机制不能有效执行等原因导致公司人员流失或不能引进业务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公司将存在一定的人力资源风险。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智能计量仪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铜、铁等金属，金属价格的波动较大，其价格上涨将对行业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七）持续经营场所丧失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并无自有的经营场所，其现有经营场所为租赁所得。尽管公司与出租方签订了租赁合同，但是租赁期限较短，尽管双方在租赁协议中约定了厂房出售与续租的条款，但是公司仍然面临房屋所有权人收回房产而导致的公司失去经营场所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刘培孟

段 明

孙国茂

李风兰

王晓辉

李 冲

张学东

全体监事签字：

王杰礼

李 刚

王乃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段 明

周仙志

邢立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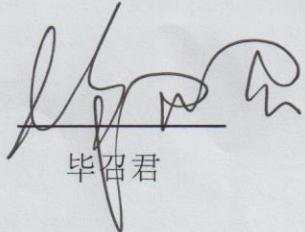
山东贝特智联表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1月29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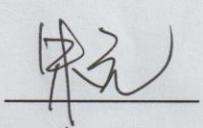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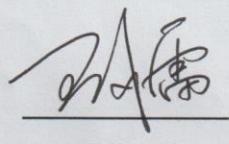


毕召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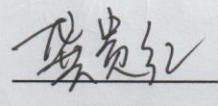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朱 元



王风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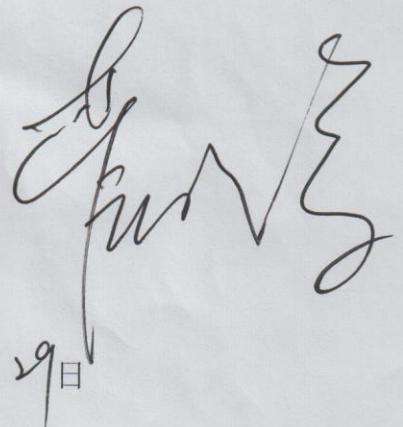


龚贵红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2015年 1月 29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张磊

张 磊

经办律师签名:

段波

段 波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叶正义

叶正义

北京金诚同达（济南）律师事务所
(盖章)



2015年 1月 29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吴金锋
吴金锋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杨春强
杨春强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吴卫星
吴卫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2015 年 1 月 29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葛祥建

葛祥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张兴国

张兴国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周长刚

周长刚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1月29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